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双程

 **eBOOK**  
网络资源 中国版

## 第一章 救人质

在上一个故事《活路》告一段落之后，还有一段对话，需要记述。

这一段对话，和另一段对话，可以算是这个故事的一个引子。虽然在故事的情节上并无关联，可是在故事想要表达的观念上，倒是一以贯之的，所以，也不能算是赘言。

第一段对话，发生在我和沈魂之间——沈魂，是我对沈万三灵魂的简称；沈万三是历史上著名的明初豪富，拥有聚宝盆，富可敌国。

那是在《活路》这个故事告一段落之后的事，沈魂和我们告别，我问他：“你是不是已经决定要走活路了？”

他迟疑了一下，作出的回答，令我啼笑皆非，他道：“我……还要考虑考虑！”

我叫了起来：“还要考虑？你还要考虑多久？你没有听说吗？只要放下，就可以走上活路，你还有甚么放不下的？你亿万家财，早化为乌有；你的聚宝盆也已被皇帝打碎，你已死了几百年，你现在甚么也没有，还有甚么放不下，要考虑的？你还要考虑多久？你已经考虑了几百年！”

由于沈魂的回答，太出乎我的意料之外，所以我连珠炮也似的问题，也愈问愈是激动。

虽然他的去路如何，和我一点关系也没有，我也不是特别关心他，但是我性子急，对于他这种犹豫不决的性格，很是不耐烦。二来，我实在好奇，不明白他在如今这种情形下，还有甚么放不下，还要考虑的。

沈魂沉默了片刻，才道：“就算考虑再久，对我来说，也不是问题——对人来说，几百年已经是历史了，可以终结好几十代生命，但对我来说，那……时间不算甚么，这一点，你不会明白的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，确然，时间这个来无影去无迹抓不住摸不到看不见的东西，是一个极度怪异的存在，对于一切生命形式来说，重要无比，甚至是在主宰的地位——一切生命，都受它的控制；一切生命，都在时间的过去中，逐渐消失，归于死亡。

可是，“时间”究竟是甚么东西？是一种甚么样的存在？何以产生？如何产生？却没有人说得上来！

只有我的朋友罗开，人称“亚洲之鹰”的，告诉过我，时间是一个大神，这时间大神主宰着一切生命的死亡。时间大神是一个看不见摸不着的巨轮，在它的转动过程中，一切生命，归于终结。

罗开还坚称，他曾和时间大神展开过十分可怖的斗争——我不是不相信他的，只是对他所说的那些，无法深切了解。

事实上，连罗开本身，也无法具体地说出，时间大神究竟是怎么一回事。

沈魂这时的反应，至少使我明白了一点，时间对生命有作用，但对存在形式如灵魂，就没有作用，或者作用不同了。

在和灵魂的沟通经历之中，我颇有和积年老鬼打交道的经验，所有灵魂，似都可以摆脱时间的规范。所以，沈魂说，时间对他来说，不成问题。这一点，我虽然因为不是灵魂形式的存在，还有生命，无法完全理解，但至

少还可以接受。

可是，我仍然不明白，他还有甚么放不下，以致还要考虑的。

我再次把这个问题，提了出来。

沈魂叹息：“我当然有放不下的，在生前有了那么可怕的经历之后，现在，我是说，我的现状，可以给我……一种大乱之后安定的……感觉……”

我大叫了起来：“天！你家破人亡，失去了一切，还会有这种感觉！”

沈魂恼怒：“你又不是我，怎么可以否定我的感觉！”

我呆了半晌。

我明白了！

人，没有放得下的！或者说，要一个人做到“放下”，那太难了！

旁观者清，看得出这个人实在没有甚么可以放不下的了，应该轻而易举，就可以放下了，放下了之后，他可以自在逍遥，走上活路。可是当局者迷，这个人总感到自己还有很多担子还是要挑着，哪里放得下。

一般总以为，这个人死了，总可以放下了吧——不放也得放了，人都死了，有甚么。

岂不知就算死了，一样放不下，放不下就是放下下，活着如此，死了也如此。死了之后，是另一种方式的存在，那是“现状”。放不下的，就是“现状”，即使这个“现状”再坏，可是一样放不下。

虽然那种“活路”，确实是虚无缥缈了一些，全然无法想像是怎么一回事，可是先要人放下现有的，那就难于登天了！

佛家的精义，有“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”之说，何等简单明了，可是“屠刀”，古往今来，有多少人能放得下？

沈魂的回答，给了我很大的启发：这“屠刀”，真是难放得下。新发于研，锋利无比的好刀，固然舍不得放下；就算是生了锈的烂铁片，也一样要紧握在手中，其实，是深埋在心中。

等到大限一到，人死了，总以为一了百了，甚么也没有，不放也得放了吧，岂知也不然。

以前，我只知道放下或不放下，是人的主观愿望，所以很难做到。但死亡却是客观上必然发生的事实，任你是三皇五帝，也终须一死，死了之后，不放也得放，所以，终须一放，何不早放？

现在才知道，死了也不是那么容易放，明明甚么都没有了，可是还紧紧抓住那虚无缥缈的“感觉”不放。

相形之下，自然也可以明白何以世上有那么多七老八十的老人，走起路来已如风中残烛，还要营营役役，为名利奔波了。

要叫人放下，明知可以走上活路，那也只是一种说法而已。

我当时呆了好一会，才道：“那你就去慢慢考虑吧！”

沈魂最后给我感到他的反应，是发出了一声长叹，也不知道他究竟是为了甚么在叹息。

这是第一段对话。

第二段对话，也和我记述过的一个故事有关，那故事题为《算帐》，提出了一个说法：每个人的一生，所有的一切行动，都是早已设定了的。

这个说法，我一个在义大利的朋友，表示不服，他特地来电话和我讨论。

他道：“你提出的这个说法，很有问题。”

我道：“请说得具体一些。”

他道：“好。譬如说，一个人一生吃饭若干，是设定的，他可以每餐少吃一半，那么，他的寿命不是就可以延长一倍了么？”

我叹了一口气：“和你这种人讨论问题，很是无趣。既然一切都是早已设定的，那么，就是“一切”——包括了他忽然会动念少吃一半饭这一点在内，所以没有用。他如果起了这个念头，并付诸实行，这一切也早在设定之中，不是他的创作，一切仍是照设定的行事。”

那朋友闷哼了三声：“我不信。”

我也哼了三声：“我有要求你相信么！”

那几近不欢而散了。确实，有不少人和这朋友相似，老是把“你这么说，我不信”挂在口上。老兄，我甚么时候要你信过。

你不信，是你的事，根本不必让我知道。

这是第二段对话了，言归正传，这就开始这个故事。

这个故事开始于一个电话。

当我书房那个极少人知道号码的，又有特殊响声的电话突然响起来时，我在床上，老大不愿意地翻了一个身，看了看时间，是凌晨四时三十八分。

我一跃而起——这样的时间，有人打这个电话给我，那必然是有要紧的，或是很特别的事。

瓣壁沙漠曾几次要把我这个电话，接在一个如同手表大小的随身听电话上，可是我却一直没有答应，我甚至连普通的随身电话也拒绝使用。因为我觉得那东西像是一个怪物，可以使他人随时骚扰你的安宁，我不想做人做到这一地步，所以才不肯用。

但这时，想想若是电话就在我的手腕之上，多少也有点好处，可以不必起床了。

我急步走向书房，白素也醒了，发出了一下声音——这声音，在别人听来，可能毫无意义，但是我却知道白素在向我表示：不论发生甚么事，她都会支持我！

一进书房，在静寂之中，电话声听来更是惊天动地。我一伸手，拿起电话来，就大声道：“好了，是哪一位仁兄大人？”

打这个电话来的，一定是和我极熟的朋友，所以我也不必掩饰在这个时候，被人吵醒的不满。

电话那头，却传来一阵“咕咕”的笑声，一听这样轻松的笑声，我不禁一怔，因为那绝不是有急事的人所能发出来的。

随着笑声，一个清脆的女声说：“不是仁兄，是仁妹；不是一个，是两个。”

我明知那是两个人在说话，可是我分不出哪一句是哪一个说的。

事实上，不等她们开口，才听到她们的笑声，我已知道是甚么人了。

除了良辰美景，还会是谁。

这对奇特无比的双生女，自从在《爆炸》这个故事之中，和她们相遇过之后，一直没有联络，忽然有了电话，也很令人高兴。

我打了一个呵欠，才道：“好呀，两位仁妹，夤夜来电，有何见教？”

两人仍是不断笑着，一面笑一面说：“对不起，把你吵醒了，白姐在吗？”

原来是找白素的，这时，白素已在书房门口，我向她做了一个手势，

按下了一个掣钮，以便听到她们之间的对话。白素接过了电话来，才“嗯”了一声，就听得良辰美景抢着道：“白姐，你可是精通手语的？”

我呆了一呆，不错，白素精通手语，可是，就为了这个问题，她们值得在凌晨四时打电话来问？

白素却没有回答——我起初不明白，这个简单的问题，何以她还要想了才能答，但立即就知道了，问题其实殊不简单，这证明在心思缜密方面，白素始终胜我一筹。

她在想了一想之后，道：“普通的一些，我自问可以应付。”

良辰美景立时叫了起来：“天！原来手语真有好几种！那专家倒不是胡说，冤枉他了。”

是啊，有可能连白姐也不懂那手语呢！”

她们两人自顾自说话，乱七八糟，好在我和白素都习惯了她们的这种说话方式，但我仍然不明白，究竟发生了甚么事。

要是我在和她们对话，早就喝令她们快些切入正题了，可是白素的耐性好，并不发问，反倒是她们又问道：“手语还有特殊的么？”

白素道：“有，有的只是少数人自创的，和江湖切口相类似。更有的是两个人之间才明白的，那多数是夫妻、双生子、兄弟姐妹之间才用的，别人自然无法明白他们自创的手语。”

白素的这一番话，连我也长了见识，良辰美景突然又转换了话题，问：“白姐，你可曾听说过‘四巧堂’？”

她们接着又解说了“四巧”这两个字。

白素一扬眉：“那是很久之前，一个由聋哑人组成的帮会。你们怎么会知道的？这帮会会众极少，取人极严，要死一个会众，才能补充一个，会众之中，颇有能人，你们怎么知道的？”

良辰美景又叫了起来：“原来真有四巧堂这名堂，这个怪了！”

听到这里，我再也忍不住了，大声道：“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！”

良辰美景的回答，却是我再也想不到的，连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，一向行事镇定之极的白素，听了之后，也大是错愕。

良辰美景的回答竟然是：“我们两个，成了一个四巧堂高人手中的人质！”

这句话，虽然再简单也没有，可是一时之间，我真的难以理解。

首先，“成为人质”这绝不是一件愉快的事，就算没有枪口对准了太阳穴，也多半有利刃加颈。可是良辰美景却一直有说有笑，而且，笑得很是轻松，一点也不像是落到了他人手中。

其次，她们两人是何等样的身手，就算打不过人家，要脚底抹油，溜之大吉，那是轻而易举的事，怎么就那么容易叫人抓了去当了“人质”。

其三，甚么四巧堂不四巧堂的，这种江湖帮会，大都是三五十年之前的事，早已风流云散，没有仅存者了，哪里还会有甚么活动。

所以，我第一个反应是：两个小丫头，又在胡说八道了！

可是，我一看白素的神情，严肃无比，我也就不敢贸然发表意见。

因为我知道，白素对于江湖上各种古里古怪的帮会组织等等，知之甚详，她她父亲白老大两人，简直是这方面的小百科全书。

我听也没有听过“四巧堂”这个名词，她一听就解说出所以然来，可知其中必有古怪。

只听得白素沉声责问：“你们曾欺侮残疾人来着？”

良辰美景急道：“没有啊，我们怎么会做这种无聊之事。”

白素松了一口气：“那就好，事情就有商量。”

我哼一声：“事情本就没有甚么大不了的，这两个小丫头，不知在闹甚么鬼！”

良辰美景叫了起来：“那四巧堂的高手说，若是不听他的话，要有几百人死于非命！”

我愈听愈不像话，怒叱道：“叫那人向我说话！”

良辰美景又笑了起来：“他又聋又哑，只会特种手语，怎么能在电话中和你讲话？”

这时，白素狠瞪了我一眼：“你们把事情经过，好好说一遍。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只怕在电话中说不明白，你要来才行。”

白素吸了一口气：“好，我来！”

她一面说着，一面已回卧室去换衣服，我失声问：“你们在哪里？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机场。”

我火冒三千丈：“哪里的机场？”

良辰美景却笑得欢畅：“当然是本市的机场，卫大哥，你也来，事情怪得很。”

我没好气，用力放下电话。白素动作快，已换好了衣服，并且向我抛来了外套和长裤。

我一面下楼，一面穿上，动作难看，狼狈不堪。

看白素很是焦急的样子，我不以为然，上了车，就道：“别紧张，这两个小鬼头，花样多得很，我才不相信她们成了人质，身陷险境！”

白素笑了一下：“看来确然不像，不过也难说得很，因为那四巧堂中的人，行事……乖张得很，不能以常理度之。”

我道：“怎么一回事，听起来，有点像是武侠小说中的情节。”

白素缓缓摇着头：“他们全是聋哑人、残疾人，在世上，自然难免受人欺负，所以行为偏激。他们第一代创始人，在清乾隆年间，得遇高人，听说那是一个女子，还是独臂神尼的再传弟子——”

我听得兴趣盎然：“好哇，那是明清八大侠之中，哪一位的徒弟？”

所谓“独臂神尼”，是明朝亡国之君，崇祯皇帝的女儿长平公主，所收的八个徒弟，在江湖上赫赫有名，人称“明清八大侠”，倒也不尽是稗官之言，而是确有其人，大有其事的。

白素道：“应该是吕四娘，但年代久远，已不可考查了。”

我道：“好家伙，和雍正血滴子也扯上了关系！”

白素狠狠瞪了我一眼，我说道：“对不起，我并无轻视之意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这四巧堂中的人，最多的时候，也不超过五十个，却是人人各有所长。他们最恨的是欺躏残疾人的行为，一教他们遇上，虽然犯事的是小子，也绝不肯放过——”

我听得悚然，也大是反感：“那他们会如何对付？”

白素道：“爸告诉我，他们花长时间在对毒物研究过程中——那是他们自卫的方式，因为他们毕竟不如正常人，所以要另辟途径，谋求发展。”

我心知白素对各色江湖人物，都很尊重，所以一句话在口中打了一个滚，并没有说出来。

我想说而没有说的话是：想不到和毒手药王，也大有关连。

白素续道：“他们的独门毒药，很是古怪，能令人在短时间内变成残疾。譬如说，他们知道有人在欺侮聋哑人，就逼那人服毒，服了毒药之后，那人便有十天八天，或是一个月半载，耳不能听，口不能言。那意思是叫那人也尝尝做聋哑人的苦况滋味，看他以后还会不会再去欺侮又聋又哑的可怜人。”

我听了之后，不禁默然，因为这样的行为，似乎很是公平。

我只是问了一句：“过后呢？”

白素道：“他们对药物的控制，得心应手，到时，那人就恢复了正常。”

我摇头：“这只怕也是传说，若是有人欺侮失去了双腿之人，难道他们也能令那人断了双腿一个月，到时就再长出两条腿来？”

白素道：“你倒真能夹缠不清——他们能令那人下肢麻木，动弹不得，一如失了下肢。”

我仍然摇头：“传说而已，岂可足信！”

白素悠然道：“我还很小的时候，爸带我去见一个老朋友，那老朋友是一方大豪，爸去了之后，他家人却说他不接客。他和爸是极熟的，爸一路骂，一路闯了进去，谁也阻不住——”

我听白素说着，也不禁神往，想想白老大打事的作风，一定是惊天动地之至。

白素续道：“等到闯进内堂，见到了那老朋友，不禁大吃一惊。本来那老朋友是昂藏七尺之躯，神威凛凛的一条汉子，这时却弯腰拱背，十足是一个驼子，模样怪之极矣，我爸一问之下——”

我挥言道：“莫非他因为欺侮了一个驼背人，所以被四巧堂的人处罚的？”

## 第二章 四巧堂

白素道：“正是。”

我仍然不由自主摇了摇头——虽说天下之大，无奇不有，但要令人做一个短时期的驼子，这也未免太匪夷所思了。

白素又道：“那大豪本身武功极高，可是他一说经过，更是骇人。”

我扬了扬眉，静听分晓。

白素道：“他那天带了几个伴当去打猎，回程时经过一处野店，进去歇脚。那野店的堂倌是一个驼子，有一个哑巴正和他比手画脚，也不知在说甚么，驼子一路后退，恰撞向那江湖大豪。江湖大豪怎能容人撞上身子，伸手就是一推。事出仓卒，他下手的力道，使得大了一些，一下子将那驼子推跌在地。这时，他想起了一句俗语：驼子跌筋斗，两头不着。所以笑了出来，怎知这一来，就惹了事了！”

我听到这里，咋舌道：“无心之失，竟也要受如此重惩？”

白素吸了一口气：“后来，我爸问明白了，那哑巴正是四巧堂中人，事情经过他全看到了。出手推倒驼子，是无心之失，可是笑就不该。笑，就是有心欺弄残疾人，就要受惩！”

我叹了一口气：“这是野蛮人‘替天行道’的理论。”

白素道：“我倒觉得理应如此，欺人残疾，是卑污行径，要受惩罚。”

我不争下去：“好了，后来怎样？”

白素道：“那大豪正笑着，那哑巴就哇哇大叫，扑了上来，身法之快，如鬼似魅，竟然未容大豪省悟到发生甚么事，就已站到了身前，而且一伸手，已捏住了大豪的咽喉。大豪这一惊，非同小可，百忙之中，采取了两败俱伤的打法，一拳就打向哑巴的心口。”

我道：“嗯，一下子叫人抓住了咽喉要害，还能立即如此应变，此人武功大是不弱。”

白素道：“不弱也不中用。他这里一拳打出，哑巴咧嘴一笑，竟然也一拳迎上去，两拳相交，大豪只觉得手骨欲碎，奇痛彻骨——”

我听到此处，忙叫道：“等一等！等一等！这话不对头！”

白素笑道：“是不对头，当年爸他老人家听到这里，也曾叫停。你且说，不对头在何处？”

我道：“你说，那哑巴已抓住了大豪的咽喉，大豪这拳不是在极远的距离出，那哑巴如何有回击的余地，发力出拳相迎？就算他能在近距发力，也必然先缩臂蓄力，大豪的一拳，早已打中他心口了！”

白素道：“说得好，当年，爸也是这样问。大豪叹了一口气，望了爸半晌，才道：‘老大，真是天外有天，人外有人，你可曾听说过通臂拳？那哑巴就会这一门怪异的拳法，手臂随时弯转，硬是我一发拳，他就挥拳相送，而且力大无比，我手臂立时软垂下来！’”

我呆了片刻，“通臂拳”之名，在武侠小说“见得多”，但武侠小说中的武术，和现实生活的武术，全然是两回事，这是人尽皆知之事。

原来，在现实武术之中，也真有“通臂拳”其事，当真是匪夷所思之至因为这种武术，几乎是全然违反人体结构的。

不过想深一层，传说的中国武术，几乎全和人身体的自然结构的功能，反其道行之，这才成为了一种特殊的本领。这其中就存在着一个十分值得深思的问题：是不是人对于自己身体的结构和功能，了解得太少了？

我这里所谓“人体的结构和功能”，指的是如今实用科学所提出来的那一套，全世界奉为圭臬。事实上，中国的许多有关人体结构功能的理论，就与这一套“科学化”了的，至不相同——例如中医的理论，就是其中之一，更不必说道家的气功了。

所以，有不少不可思议的有关人体的现象，实用科学的理论无法解释，这只能说明，如今的实用科学，对人体结构的功能，所知极少，才会有如此的情形出现。

说转头，且说白素叙述当时的情形，说到那哑巴使出了通臂拳，一下子把江湖大豪的那一拳，顶了回去，且令得大豪手臂下垂，半边身子酥麻。

那哑巴的动作，却快绝无伦，一抬手，已把一粒药丸塞进了大豪的口中。

那时，大豪还被对方捏住了咽喉，口不得不张大。药丸一放进口中，那哑巴的手势，十分纯熟，手指略一使劲，那颗药丸已顺喉而下，吞进了肚中！

那哑巴也在这时松手，身形一闪，到了驼子的身边，把驼子扶了起来，并且替驼子拍去沾在身上的尘土，很是关切。

这时，那大豪呆住了，冷汗直淋，因为他不知道自己被迫吞下肚中的



是甚么东西，若是穿肠毒药，他不知是不是有救？又若是甚么蛊毒之类，那岂非一生要受对方的荼毒？

一时之间，倏而万念俱灰，觉得一生就此了结；倏而又觉得悲愤无比，要和那哑巴拚命，五脏六腑都在翻腾，心中更不知是甚么滋味。

可是他人却始终呆在当地，汗如雨下。就在这时，眼前金光一闪，那哑巴又到了他的身前，这一次，哑巴的手中，却持着一块五寸见方的金牌。

那金牌，显然是纯金打就，金光夺目。哑巴把金牌直送到大豪的眼前，大豪的双眼，虽然已被汗水弄得视线模糊，但倒也还可以看到，那块金牌上镌着“四巧堂”三个篆字。

大豪毕竟是在江湖上闯荡过几十年的人，而且，这时，他的身子已开始渐渐收紧，不由自主，头向下低，身向前弯。江湖上种种有关四巧堂的传说，都一起涌了上来，他知道自己因推倒了那驼子，遇上了四巧堂的高手，要受惩罚了。

他挣扎着，哑着声问：“要……我做多久驼子？”

那哑巴不知是否凑巧，还是知道大豪有此一问，就在此时，向大豪伸出了三只手指来。

三只手指在大豪面前一晃，那哑巴身影一闪，已经出了店堂。

江湖大豪只觉得全身四肢百骸，无不在渐渐收紧，他几个伴当，直到此际，才定过神，围了上来，大豪忙道：“快护我回去！”

没有到家，半途上，大豪的腰，就直不起来了，变成了驼子。

他起初还希望，那哑巴的三只手指，是代表了三个时辰。三个时辰过去，腰背依旧，他就希望是三天，三天过去，还是直不起身子。等到白老大父女见到他时，已经过了三十多天，一个多月了！我听得又是吃惊，又是好笑，忙问道：“结果是多久？难道是三年？”

白素道：“不，是三个月。三个月之后，他一觉醒来，身子已挺直如昔，药性已过去了——从此之后，他见到了残疾人，尤其是驼子和哑巴，简直如老鼠见到了猫一样，再也不敢有丝毫得罪之意，并且逢年过节，还广施善财给残疾人。”

我吁了一口气：“四巧堂的高手，武功如此之高，平时……都做甚么？”

白素道：“劫富，济贫——有残疾的贫人，得他们的好处者，不计其数。”

我默然片刻，才道：“他们的堂口，名叫四巧堂，他们有哪四巧？”

白素道：“你误会了，这‘四巧’二字，另有涵义。‘巧’是谐音，和窍同音。人有七窍，他们由于聋、哑，少了三窍的功能，只剩下了四窍，所以，才称自己的帮会叫四巧堂。”

我道：“好心思，但不知为甚么不叫四巧帮，或是四巧会？”

白素对答如流：“正如你所说，创堂人的心思好。他的意思是，虽然人人都有七窍，他们只有其四，但一样是堂堂正正的人，不容其他人欺侮，要自强不息，这才取了一个‘堂’字，是自勉自励之意。残疾人纵使有人同情，但终究不如自强重要。”

我听到这里，对白素的所知之多，已大是叹服，但是我又不禁有疑问：“这么一个冷门的帮会，何以你对之识之甚详？”

白素微笑，却并不回答我的这个问题，我明知其中必然大有文章，古怪甚多，正想追问，忽然听到警车的呜呜声不绝于耳。

其时，我们已将驶上通往机场的大道，面临一个三岔路口，只见三条

路上，都有大队警车疾驶向前，分明是驶向机场而去的。

路上的其他车辆，见了这种阵仗，都驶向一边，减慢速度，有的干脆停了下来。

我一见这等情形，失声道：“不好，机场中发生的事，远比我们想像的严重！”

白素居然好整以暇，纠正了我一个字：“远比你想像的严重。”

那意思是说，她早已想到事态严重，只是我后知后觉而已。

我想起她在接到了良辰美景的电话之后，确然很是紧张焦急，可知她确然比我惊觉得早，所以我也无话可说。

我非但没有减速，反倒加快了速度，这时，后面有两辆属于警方的中型吉普车追了上来，想是嫌我没有让路，大响喇叭，以示警告。

本来，我的车经过戈壁沙漠改装，性能之佳，要高出追上来的车子许多倍，大可不加理会，加速前进，就可以把它们抛开去。

可是，那两辆吉普车其中的一辆，却恶劣之至，在我还没有来得及加快之前，竟然疯了一样，冲了上来，在我车尾，重重撞了一下！

虽然我没有即时让道给执行任务的警车，有不是之处，可是警车的行为，也未免太猖狂了。要不是我在被撞之后，立时踏下油门，车子绝尘而去，再给他撞上两下，怕要车毁人亡！

连一向不动气的白素，也不禁扬了扬眉，我“哼”了一声：“赶路要紧，记得他的车号了？”

白素点了点头，我的车已驶上了通往机场的大道，只见前面，四辆警车，一字排开，阻住去路，同时有一大块告示牌，上面写着怵目惊心的红色大字：“警方执行紧急任务，此路已封！”

我只好停了下来，只有响着警号的警车，可以疾驶向机场。

白素道：“大事情，听听收音机怎么说。”

一言提醒了我，忙打开收音机，恰听到特别报告：“本台最新消息，机场发生大规模劫持人质事件，约有超过三百名人质，被一男两女劫持，目的似是想阻止飞机起飞。警方特种部队正在紧急应付，赴机场的路，已被封锁，请驾车人士注意。”

才听到这里，“蓬”地一声响，一阵震动，我的车尾又被撞了一下。这一下，由于我的车停着不动，所以更是剧烈，若非我和白素的身手，懂得在紧急中如保护自己的身子，非受伤不可。

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，白素笑了一下：“不必教他怎么做人！”

我被白素一说，也立时心平气和：“对，为甚么要使他变得聪明？”

说话之间，一个身形高大的警官，已经自吉普车上跳了下来，面目颇为英俊，可是有一股戾气，那种不可一世的神态，正证明他内心的浅薄无知。

他下了车之后，一伸手，一拳打在我的车顶之上，又立时一脚踢向车门。

我刚想下车，调侃他几句，另一辆警车疾驶而来，在车中传出了一下呼喝声：“你又在生甚么事？”

那警官一怔，一副愤怒之色，指着我的车：“我要拘捕这车的司机！”

驶来的车中，一个穿便服的人下车，我一看到他，就笑了一下：“有人替我们挡麻烦了！”

那下车的，不是别人，正是我所熟悉的警方特别工作室主任黄堂。

他显然早已认出了我的车子，也知道我在车中，所以急步向前走来。

其时，那高个子警官已想拉开车门，拉之不开，对车子踢了几脚，竟然拉出了佩枪，就待射向门锁。

堂抢过来，飞起一脚，踢向那警官的手腕。那警官看来高大威武，行动也如凶神恶煞一般，可是却很是脓包，竟未能避开黄堂的这一脚，一下子被黄堂踢中，手中的枪，直飞向天。

就在这时，白素倏地自另一边车门穿出，一下反弹，上了车顶，在车顶上略一借力，跃起两公尺高下，就在半空之中，把那柄枪接在手中，再轻轻巧巧，落下地来，当真是兔起鹘落，好看美妙之至。

白素落地之后，把手中的枪倒转，还给黄堂，笑道：“幸亏你及时赶到，不然，我当家的不识趣，只怕要成枪下冤魂了！”

堂的神情尴尬之至，想道歉，又不知该如何说才好，想要责备那警官，但想必由于那警官实在太凶顽，朽木不可雕，骂了也是白骂，更不知如何开口。

他胀红了脸，一顿足，连声道：“真是……真是……”

这时，我也下了车，那警官在惊呆中定过神来，神色悻然，大声道：“黄主任，我和你并无统属关系。”

堂冷冷地道：“上头已命我全权处理此案，这两位，是我请来相助的！”

那警官傲然道：“哼，那我就带人撤退！”

堂道：“不，你那一部分人，暂时归我指挥，这是命令！”

堂说着，把枪向那警官递了过去，那警官伸手去接。我看到白素中指一弹，弹出了一颗极小的砂粒，那警官才接枪在手，砂粒便弹中了他手腕上的“尺关穴”。那么小的砂粒，白素用的力道又恰到好处，他可能连感觉都没有，可是穴道受了力，却令他五指，刹那之间，变得一点力道也没有。

他才接枪在手，还没有握紧，五指力道消失，自然那枪也跌落地上。

他呆了一呆，哼了一声，立即俯身去拾枪。白素的第二颗砂子，又已弹出，他身子还没有直起来，枪又失手跌落地上。

我已忍不住炳哈哈大笑了起来，黄堂先是一怔，接着也哄然大笑。

那警官虽然凶顽，但并不笨，自然也知道了有人在捉弄他，可是却绝无法知道是怎么一回事，不过当然也可以知道和我们有关。

所以，他向我怒视了一眼，又伸手去抓枪。

我看他这一瞪之时，目光之中，竟充满了怨羞，心中感叹，怎么会有这等暴戾之人，实在令人反感。所以我趁他身子还没有站直，疾伸脚在地上踢起了两枚小石子，激射而出，射在他的腿弯处。

这时，他如果站直身子，这一下未必能令他怎么样，至多觉出腿弯上略略一麻而已。可是这时，他正俯着身，身子本就向前倾，自行有一股力道在那里，我这一击，只不过是顺水推舟，借他自身的力道，去对付他自己。中国传统武术之中，最懂得这种利用，所谓“四两拨千斤”者就是。

那四两如何拨得动千斤？只是由于千斤本来有千斤力在，被四两因利就便，加以利用了而已。

那警官一中了我的暗招，陡然之间，双腿一软，身子向前倾去。他还想稳住身子，不仆倒在地（这一点，也早在我计算之中），两股力道一错，

全集中在腿弯上，所以双腿一曲，身不由主跪倒在地。

堂对这人，想必也绝无好感，因为他竟然在此际落井下石，呵呵笑着：“知错就好，不必跪下行大礼了！”

一句话，令那警官的面孔，胀得血红。他手在地上一撑，跳了起来，握枪左手。看来，若不是他还有一丝良知，知道开枪对他自己的严重后果，说不定就向我们三人，乱枪扫射了。

堂也看出了情形不对，一个箭步，挡在他的面前，喝道：“收起枪！”

那警官脸色由红而白，用力收起了枪，僵立着，一动也不动。

我知道这类人的脾性，死要面子，一时之间，还弯不过弯来。最后的办法，是当他不存在，所以我向黄堂道：“机场的情形怎么了？”

堂一挥手，突然冒出了一句令我和白素两人都愕然的话来。

他道：“良辰美景这一对活宝贝，这次闯大祸了，谁也保不住她们！”

我惊讶道：“她们怎么办呢？”

堂道：“她们和一个来历不明的男子，劫持了超过三百名人质，要胁机场停止运作二十四小时，甚么飞机都不准起飞。”

我更是骇然：“你误会了吧！我们接到她们的电话，说是她们成了人质，要我们立即前去解救！”

堂闷哼一声：“可是我接到的报告是，机场警卫的武装，全是被一双身穿衣、来去如飞的美女解除的，难道会有错？”

白素道：“别在这里争了，去到现场再说。”

堂提议：“上我的车，随时可知最新的情况。”

我和白素一跃而上，黄堂也跟了上来，一个年轻的警员驾着车。黄堂一上车就说：“报告最新的情况！”

通讯仪中立时传出了报告：“没有大进展，被劫持者之中，有感到不适，需要就医者，都被释放。劫持者的目的，还未曾弄清，只是不让所有飞机起飞。”

堂道：“那一双红衣女子，是怎么一回事？”

报告道：“不清楚，她们动作快绝，和主要劫持犯是……一气的！”

我喝道：“说话要负责，有甚么证明？”

作报告的显然不知道插言的是谁，犹豫了一下，才道：“她们……缴了警卫的武器，一起放在劫持犯身前，由劫持犯使用。”

堂吃了一惊：“有多少武器被……缴去了？”

报告的声音苦涩：“单是自动步枪，就有三十二支之多，全上足了子弹。”

我也吃了一惊——一个人如果手头拥有三十多支上足子弹的自动步枪，那么，劫持上千人，也足够了！

由此可知事态的严重，实是超乎想像之外。

白素沉声问：“请问清楚，两个红衣女子，究竟是甚么角色？”

堂照白素的话问了，报告有点迟疑：“不是很确定，她们自称也是被劫持的，可是却又一直在替劫持犯做事，不但帮他收集武器，而且，还帮他发号施令——”

听到这里，白素打断了话头：“等一等，她们能和那个聋哑人沟通么？”

报告又迟疑了一阵：“也不能肯定，那聋哑人能使用的手语，警方的手语专家一点也不懂。可是，不准所有飞机起飞的要求，却是两个女子提出来

的，她们说，那正是聋哑人的要求，也不知她们何由得知。”

我不由自主，伸手在自己的头上，轻轻拍打一下，因为事情看来乱成了一团，简直是乱七八糟，到了难以弄得清的地步。

### 第三章 闹机场

堂追问：“那为何一上来，说是有一男二女，三个人劫持人质？”

报告道：“情况一上来，极其混乱——现在也很混乱，所以才有这样报告。事实上，那两个女子的身分，很难确定，她们自称也是被劫持者，声称若不照那聋哑人的意思行事，聋哑人就要伤害其他的人质。但是也有可能，他们本是同党，作这样的安排，是为了事后可以置身事外，不被追究。”

我再插了一句口：“那聋哑人没有进一步的要求？”

我得到的回答是：“没有，他只是不断发出十分惊人的吼叫声，可是根本不知道为了甚么，就算他有要求，也没有人懂。”

我自言自语：“哼，事情可算麻烦之极。”

堂也喃喃道：“之极的千次方。”

白素却道：“等到了现场再说。”

说话之间，车已驶抵机场大堂的门口，只见附近全被警方封锁，至少有数百名警员，配备各种武器在戒备。我们首先看到的，却是良辰美景。

只见她们两人，照例是一身红衣，站在一辆车子的顶上，正在向警方发话。两人道：“怎么警方的最高负责人可没有来？再不来，人质可能受到伤害了！你们别乱来，我们已请了卫斯理、白素夫妇来，事情一定可以和平解决，一定可以！”

我又好气又好笑，心想真是幸运，是我们先赶到。若是给那脾气暴戾的警官先赶来的话，看到她们这种说话的态度，只怕已经下令开火了。

我首先跨出车去，忍不住叱道：“你们两个，在胡闹些甚么！”

两人一见了，大是高兴，可是我一开口就责备她们，又令得她们大是气馁，两人委屈道：“你总是不问情由就责怪我们！”

堂和白素也出了车，立时有三个警官跑前过来，向黄堂行礼。

白素已道：“我们先进去再说。”

良辰美景也在叫：“我们先进去再说，可是不能有人带武器！”

堂忍不住道：“两位是劫持犯的代言人？”

良辰美景一翻眼：“听不听由你，可是我们认为，激怒那人，绝非好主意。”

堂道：“当然，那人手上有许多武器，这些武器，都是你们为他夺来的！”

堂对良辰美景的指责，可说严重之至，我立时想替她们说几句话——虽然两人的行为很怪，但是我相信她们这样做，必有原因。

不过我还没有开口，一看到她们两人的神情，就知道根本不必说甚么了。因为两人笑嘻嘻，一副不在乎的神色，丝毫也不觉得事态严重。

她们道：“我们也没有办法，那人用杀害其他人质来要胁我们，我们只好依他的主意行事——再说，要是这些武器的主人不合作，我们怎能顺利得

手。对不对？”

两人伶牙俐齿，说得黄堂哑口无言，神情尴尬，我忙打圆场：“好了，进去看情形再说。”

正说着，只听得机场大厦之中，传出了一阵可怕的吼叫声。

那声音洪亮之至，震得人耳际，嗡嗡直响，一听就知道，发出吼叫声之人，有着过人的肺活量——一般武术深湛之人，都有这个能耐。这阵吼声，突如其来，确然也有风云变色之威。

良辰美景忙道：“快进去吧，他又在生气了！”

堂闷哼了一声，向他的手下摆了摆手：“你们仍守在外面。”

几个警官答应着，良辰美景在前，我、黄堂、白素在后，一起走了进去。

两扇阔大的自动门才一移开，就看到了机场大堂中的奇景。

只见各色人等齐全——正是一个大型机场中应有的各种各样人。

但是在正常的情形下，这许多各色各样的人，都在忙碌地活动，各有各忙，凌乱一片的。而此时，所有人都如同泥塑木雕一样，静止不动，像是一切都停顿了一样，这就显得怪异莫名了。

令得所有人（好几百人）一动也不动，而且鸦雀无声的原因，也一看就明白。

在一个角落处，有一座颇高的柜台，就在那柜台上，堆着一堆自动步枪，在枪堆之后，站着一个人。这人，下半身被堆得很高的枪枝所阻，自腰以上，则露在枪堆之后。

乍一见这个人，实在无法不令人吃惊——何人难免，我和白素也不例外。

只见其人肤色如铁，比黑人还黑，若不是他的脸形没有黑种人的特征，一定把他当是黑人了。

他肤色黑而亮，自腰以上，赤裸，肌肉盘虬，每一块凸出的肌肉，像是本身就是个独立的生命，可以看到它们在跳动活跃。

他粗壮的手臂抬着，巨大的双手，一手捏着一柄威力强大的自动步枪。他又居高临下，再加上他那副神威凛凛的卖相，所以没有一个人怀疑自己的生命，正在此人的控制之下，所以才谁也不敢动，谁也不敢出声。

那人的姿态，威武之至，我们进来时，他正在仰天吼叫，看不清他的面目。

他叫了一阵，良辰美景已飞掠到了他的身边，他这才止住了吼声，低下头来。

一看他的长相，我又是一呆。

只见他头上光秃，一样的漆黑铮亮，半根头发也无，五官甚小，挤在一起，那情形古怪之至，如鬼似妖，只有半分像人。

这个怪人，自然就是良辰美景口中的“四巧堂高手”了，造形如此奇特，和他的古怪江湖身分，倒是相当配合。只不过这样的一个人物，应该是属于古代的，行动也应该是劫法场，大叫“刀下留人”甚么的，才合适一些。如今双手都提着自动步枪，在机场劫持了几百名人质，这未免太现代化了些，大是格格不入，也正由于如此，所以看来格外怪异。

良辰美景一到了他的身边，倏然分开，一边一个，站到了那人的左右。那人看看左，又看看右，挤在一起的五官乱动，口中荷荷有声，神情又古怪

又滑稽。

看来，他对良辰美景一模一样的长相，极有兴趣——这自然也能对他起情绪上的安抚作用。我立时把这一点向黄堂提了出来：“你看，那人一见到她们就安静了下来，由此可知，人质不受伤害，她们的作用甚大。”

堂不是不讲理的人，他也点了点头。

白素在这时，沉声道：“你们谁也别动，黄主任，传令下去，谁也不准妄动，我去和那人交谈。”

白素此言一出，我不禁大奇。

因为这时，有两个警方的手语专家在，离那怪人不远，良辰美景正在和那怪人不断打手势，比画着，想要沟通甚么。

可是那怪人只能懂简单的手势，无法作进一步的沟通。

那两个警方的手语专家叫：“没有用的，他根本不懂手语！”

良辰美景不服，反道：“他懂手语，只是你们不懂他的手语！”

那怪人在比画之中，有时动作古怪之至，会连身子一起动作，而且，连五官也一起在动，分明这些动作之中，都包含着一定的讯息，只是无人能懂而已。

白素却突然宣称，她能去和那怪人“交谈”，难道她竟懂得四巧堂特有的“语言”么？

我正想着，白素已向前走去——这时，大堂中所有人都一动不动，只有白素一人在向前走，虽然她走得并不快，但看起来，却碍眼之至。那怪人颇是机伶，也立时发觉，立时一声怪吼，手中的自动步枪，向白素挥动，那意思是叫白素别动。

白素站定，双手高举过头，做了一个古怪的手势，同时腰肢扭动，厥状甚怪。

如果不是场面很是紧张，乍看到白素的这种怪模样，我真会大笑起来。

白素做了这些怪动作，还没有再站直，就听得那怪人发出了一下巨吼声。

那是一下真正的巨吼，声响之大，全然出乎人的意料之外。

我被震得整个人跳动了一下，几百人，人人失色，不少女性，不由自主，失声尖叫，有的甚至哭了起来。那实在是由于在实际生活之中，谁也想不到，一个人竟然可发出如此巨大的声响之故。

那人一面吼叫，一面身形陡长，像是阿拉伯神话之中，忽然自瓶中冒出来的巨人一般。

原来他刚才并不是站着，只是坐着或蹲着，由于下半身被枪枝所掩遮，所以看不真切。

这时，他才真正站了起来。

那人一站了起来，全场所有人，又一起静了下来。

因为他身形极高，是一个真正的巨人，他约有两公尺半高下，我认识的人之中，曹金福这个大个子，是最高最粗壮的了——有一次到我家来，伸手敲门，竟然一下子把门打穿了。

可是，眼前这个人，个头似乎比曹金福还要高，而且就着一站起来之势，赤裸的上身如盘虬般的肌肉，跳动不已，充满了强劲之极的动感，简直是人体美的极致，具有极强的震撼力，所以才使得适才惊惶无比的群众，一下子又静了下来。

他站起来之后，五官挤动，神情高兴之极，也意外之极，立时举手投足，做出了一连串的怪动作来。

白素也报以一连串更怪的动作，不但手舞足蹈，手指闪动不已，而且还有身体的大动作，包括了两次踢足过头，身子跃起，在半空之中，三百六十度转体，和三个原地后空翻在内。

总之，怪到了难以形容的地步。

那怪人一面发出连连的怪吼声，一面也还以各种各样的怪动作。

那些古怪的动作，有许多，一定要身经极艰难的武术训练的人才可以做得到

我是指真正的严格武术训练，绝非指戏班了的那种花拳绣腿。

这时，我也可以知道，白素和那怪人的一连串怪动作，正是“四巧堂独有手语”，他们两人，正在通过这种特别之极的方法“交谈”。

这种情形，把所有人看得目定口呆。

由于那怪人早已把手中的自动步枪扔去，所以实际上，所有人都已不再受威胁了。

可是，眼前的情景，实在太过奇特，一个美丽之至的妇人，和一个巨无霸，不断做出千姿百态的怪动作，又是诡异，又是怪诞，所以人人看得目不转睛，也没有人想离开去。

良辰美景不知在甚么时候，闪到了我的身边，拍手欢笑，叫着：“白姐真行，真能和他交谈！”

我已经揉了几次眼睛，因为我实在不知道白素何以会“四巧堂手语”——看起来，这种特别的“语言”，很是复杂，绝不是一朝一夕所学得会的。

这时，白素和那怪人，身子的大动作已不再那么多，但是双手十指的动作，又快又繁复，看得人眼花撩乱。

这时，在场的所有人，自然没有人能懂得他们“交谈”的内容，只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。

只见白素渐渐现出惊讶的神情来，而且，惊讶的程度，愈来愈甚。

这使人知道，两人“谈话”的内容，一定古怪之至，因为白素绝非大惊小敝的人。

我性急，叫道：“先说一点来听听，究竟是甚么事？”

白素吸了一口气，大声道：“各位听了，这位一点恶意也没有，他不顾一切，是来搭救各位生命的。”

白素不开口，事情已令人摸不着头脑的了，可是白素一开口，莫名其妙的感觉，顿时增加了十倍。

这人在机场劫持人质，大闹一番，竟是为了搭救人命来了？

这真是从何说起？

堂首先问道：“这人体——”

可是，他才说了两个字，事情突然之间有了变化，只听得有人一声大喝：“谁也别动，全部趴下！”

一时之间，以为又来了一个劫持者，可是我却一听，就认出发出叫人趴下命令的，正是曾和我发生争执的那个暴戾之极的警官。

循声看去，果然是他，只见他带着几个警员，手持武器，冲了进来。

堂大喝道：“你干甚么？”

那警官厉声道：“捉贼！你不采取行动，我会向上头报告！”



他一面说，一面冲向那怪人，这时他的行动，看来英勇无比，只是无法肯定，若那人手上也有自动步枪时，他也会如此英勇？

我、白素和良辰美景齐声叫：“别乱来！”

喝声敢说在大堂之中，人人可闻，但是却止不住那警官的英勇行为，他一下子冲到了那怪人的面前，手中的自动步枪，已直抵住了那怪人的腰际——由于那怪人的身形太高，而那警官却只是普通的小胖子，所以带枪相对，及腰而已，无法再高。

堂在这时，也大喝一声：“快后退，这是命令……”

可是这时，事情已发生了，别说他这个特别工作室的主任，就算是大总统的命令，也不管用了！

只见那巨人先是低头向抵在自己肚子的枪望了一眼，立即现出极厌恶的神情，一伸手，抓住了枪管，向上便举。

这一下动作突兀之至，我相信那警官的位阶不低，一定受过极好的枪械使用训练。可是，再好的训练之中，也不会有这样的模拟情形出现——用枪抵住了对方的肚子，已经是全然占优势的情形之下，会出现那样的变化！

大个子的身形高，握住了枪管，向上一扬手臂，不但令得那警官手臂上扬，而且双脚也几乎离地。

在这样的情形之下，若有应变的急智，或是若干自知之明，最好的办法，自然是立刻松开握枪的手，连滚带爬逃开去。

这样做，可能很难看，但实在是全身而退的最佳方法。不单是那警官当时的情形，应该当机立断，立刻放手：在许多人彻底失败之前，也大多数有这样一个及时放手的机会。

只可惜能把握住这样最后一个机会的人不多，而这个机会，却是稍纵即逝，自此不通的。

那警官既无应变的急智，也没有自知之明，而且更加愚蠢无比，迷信自己手中的力量，他竟然在那时候，扳动了枪机。

一阵枪声，听来刺耳之至，子弹一起射向上，射得大堂之上的装饰，纷纷下坠。现场却并不见得混乱，因为接下来发生的事，实在令人目定口呆，就算有一些装饰的碎片跌下来，落在头上，也顾不得躲开了。

那警官之所以会扳动枪机，可能他想：你伸手握住了枪管，我一发射，你能不放手么？枪管在子弹高速通过，发射而出之际，会产生高温，绝非普通的血肉之躯所能抵受，非放手不可。

可是那巨人却不是普通人，他伸手之际，我已看到，他那一双大手，五只手指奇短，掌心粗糙无比，分明是练过铁砂掌之类的功夫。这种功夫在练的时候，手掌就要不断在极热的铁砂之中插上几千万下，再配合特殊的药物，把手掌的皮肤变得坚强无比，自然也不会怕枪管发出的高温了。

在枪声之中，黄堂狠狠地骂：“猪！”

我冷然道：“别侮辱猪。”

枪声响着，那巨人左手一伸，却已抓住了那警官的头发。

这一招，大失高手风范，可是却实用之至。他一抓住了对方的头发，手臂一振，便将对方直提了起来，双脚离了地。

那巨人把对方提到了和自己面对面的地步，瞪大着眼，盯着对方，两人的鼻尖，相距不超过二十公分。

那警官一直手指扣在枪机之上，直到一梭子弹完全射完，巨人的手，

始终握在枪管之上，没有松开过，所有的子弹，一起射向大堂的天花板上。

子弹射完，那警官还有一手两脚，可以活动，他被人抓住了头发，悬空提着，滋味自然不好受，一面挣扎，一面一拳打出。

那一拳的力道也不轻，“砰”地一声，打在巨人的头际。巨人咧嘴一笑，那警官却怪叫起来，只见他的手已捏不成拳，手指立时红肿了起来。

堂又狠狠地骂：“王八的笨蛋！”

他骂得颇是新鲜，似乎也没有特别侮辱了王八，所以我闷哼一声。

这时，巨人向白素望去，白素做了几个手势——事后，白素十分肯定地说：“我只是要他把人放下来，可是想不到他用这个方式来放。想是他心中极恨那人，但又不得不听我的话，所以才如此的。”

白素这一番解释，确有必要，因为若引起误会，以为白素要借巨人之手，对付那警官，这就不好了。

那巨人一看到白素的手势，发出了一下吼叫声，突然一个转手，已把那警官托了起来，变成头下脚上。这时，那警官再凶狠、凶酷也已抛到了爪哇国，连叫也叫不出来了。

只见那巨人托着那警官，双臂向前一送，便将那警官送得向外，直飞跌出去。

我一看这情形不对，这巨人一送之力极大，那警官落地之后，不死也得重伤，所以发一声喊，疾掠而出。

一来，我也不想那警官受重伤；二来，我也想那巨人看看，除了他之外，这世上还有能人，所以，这一掠而出，蓄足了势子，实是我毕生在武学上造诣的展示。

那时，良辰美景也已发动，她们两人的身法，何等之快，但却也未赶过我。

我疾掠而出，已赶过了被巨人抛出的警官。那警官在半空之中，扎手扎脚跌来，我一赶过了他，立时双手齐出，托向他的身子，一下子托住了。可是却不料那巨人的一抛之力，大得出乎我的想像之外，一股大力，如狂潮一般涌了过来。我眼看无法站稳，非跌倒在地不可，而且，不知在跌翻在地之后，还会出甚么丑。这一惊，真是非同小可！

也就在此时，良辰美景刚好赶到，一边一个，伸手抓住了那警官。

那一抓，把力道卸走了一部分，我一提气，这才算是站稳了脚跟，不至于摔一个筋斗。

我吸了一口气，把那警官放了下来，向巨人看去，只见巨人面有讶异之色，仿佛有人能把他抛出去的人在半空之中接住，是一件了不起的事一样。

我心中不禁暗叫了一声惭愧，明知若不是良辰美景及时赶到，我非当场出丑不可。由此可知那巨人力道之大，不可思议。

那警官被我放下来之后，木然而立，看来已吓得灵魂出窍了！

## 第四章 今天、昨天、前天

我伸手在他的后颈之上，用力拍了一下，他才发出了“哦”的一声，

我道：“小朋友，你那鲁莽冲动的习惯，要改一改了，不然，死了还不知自己是怎么死的。”

他脸上一阵青一阵白，说不出话来。黄堂大声下命令。过来两个警官，挟着他走了出去。

白素这时已走向那巨人，她居然伸出手来，那巨人也伸手，握住了她的手。

白素向黄堂道：“黄主任，他没有恶意，一点恶意也没有。”

这时，机场大堂中反倒乱了起来，不知从哪里冒出了许多人来，围住了黄堂、白素和巨人，一个看来是机场主管，正大声吼叫：“快通知各部门，照常运作。”

白素沉声道：“不行，机场在明日凌晨之前，要停止一切操作。”

那主管和好几个人齐声反问：“为甚么？”

我听得白素这样说，心中也讶异之极，还在心中问着“为甚么”，所以也急于听白素的回答。

怎知白素却没有回答，神色为难，向我望来，分明是向我求助，要我来代她回答这些人。

我不禁叫苦不迭——如何知道为甚么？

这时，那些人更是声势汹汹，那主管更是大声叱喝：“别理她，全是疯子。”

他一骂白素是“疯子”，这已激怒了我，我向着他冷冷地道：“你不是疯子，你不肯听我们的忠告，是不是因此有了任何意外，你都负责？”

我这样说，其实也只是虚惊一招，因为我根本不知道会有甚么意外。但是我却知道这一类主管人员的习性，最怕的就是对甚么事负责。这一点，只要看看有甚么事发生之后，一切主管者都例必想尽方法推卸责任，就可以知道了。

丙然，我这样一说，那主管就一怔，但仍然声色俱厉：“会有甚么意外？”

我连声冷笑，虚张声势：“先别问甚么意外，总之，你已接收警告，只是你一意孤行，这里许多人都可以证明。任何意外，你是不是负责？”

这一次逼问，令得他脸色难看之至，声调也缓和了下来：“没有具体的事实，只是虚言恫吓，我不能因此停止机场的运作。”

被我一轮毫无来由的进攻，对方分明已经退了一大步，我要是举不出具体的事实来，确然，他做为机场的主管，难以使机场运作停顿。

可是，叫我举出具体的事实，我哪里举得出来，只好向白素望去。由于我刚才接过了她的“棒”，她已有机会思考如何应付的方法，所以这时，她的神态，看来很是从容，她向那巨人一指：“这位先生说，会有航机失事，自空而堕，爆炸，事故重大，举世震惊！”

操作机场的人，自然忌听这样的话，所以自那主管以下，几个高层人员尽皆变色。

那主管道：“他……这位先生，如何知道？”

白素悠然道：“推想，或者是他放了炸弹——或许不是，只是推想。”

那主管又惊又急向黄堂大声问：“警方怎么说？”

看黄堂的神情，一望而知，他的心中也是疑惑之至，不明白白素何以要如此。

可是他却也从经验知道，我有时还会胡来一气，但白素决计不会，她提出这样的要求，一定有原因，只是一时说不明白而已。

由于他对白素有信心，所以他吸了一口气：“警方同意，为了安全，机场全部运作停止二十四小时，等候警方作紧急调查。”

在我们和主管交涉期间，我一直在留意那巨人的动静，只见他的神色，一直很是紧张，双手紧捏着拳，令得粗大的指骨不时发出“格格”声来。

直到这时，黄堂这样说了，白素也立即向他作了说明，那巨人才长长地呼了一口气，脸上的神情，也陡然松弛了下来。

看来，机场停止运作，对他来说，极其重要。

我这时心中想，这巨人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来看，都是一个“古代人”——我的意思是，他是一个和现代社会脱了节的人。

这样的一个人，和飞机这种现代化的交通工具，应该不发生甚么关系，他为甚么如此关切一个机场是否运作，还要如此大阵仗、大动作来达到目的？

这自然只是我心中的疑问之一，事实上，我心中的疑问极多，不能一一列举。

因为我把发生的事平铺直叙，看了我叙述的人，和我一样，都会产生同样的疑问。

场的几个主管，悻然离去，只有一个年纪较轻的，留了下来，自我介绍：“我叫鲁健，是机场控制室的副主任，我想留下来，和各位一起了解事情的进展，不知道是不是可以？”

我对他这种态度，很是欣赏，忙道：“可以，当然可以，而且必须！”

要一个机场停止运作，而不让机场的管理人员参与其事，那自然说不过去。

我又补充：“事情可能很怪，我的意思是，发生的事，可能不能以常理去理解。”

鲁健摸了摸他留的平顶头：“我早有此心理准备——有卫斯理参与的事，当然都不能以常理去理解。”

我笑：“你且别忙捧场，究竟是甚么事，我到现在为止还一点头绪都没有。”

鲁健是机伶：“看来，卫夫人大有头绪？”

白素道：“我也没有！”

这时，在黄堂的带领之下，一众人向驻机场的警方办公室走去。

那巨人紧随在白素的身边，别看他如此高大，而且，毫无疑问，武功绝顶，可是动作神情，对白素的那种依赖的眼神，十足像一个小孩子——虽然我估计他的年龄至少在五十以上。

像那巨人这一类型的人，最难从他的外型去估计他的年龄，但他是一个成年人，这一点，殆无疑问。

到了警方的办公室，人人不约而同望定了那巨人，虽然每一个人的心中，都充满了疑问，但是却又每一个人都不知如何发问才好。

办公室并不大，人又颇多，很是挤迫，可是良辰美景偏有本事像蝴蝶一般，在陈设和人与人之间，穿来插去，令人眼花撩乱。

几次，她们在我身边经过的时候，我都伸手想把她们抓住，可是总差那么一点，她们的身法，实在太快，难以如愿。

是鲁健先开口：“是不是可以让我先知道，这位先生，为甚么要机场

停止运作？”

他问这个问题的时候，望着白素，显然是他知道，白素是唯一能和那巨人沟通的人。

白素吸了一口气，沉声道：“各位，事情有些不可理喻，我只是照实说。”大家都没有异议，良辰美景也停了下来。

白素道：“这位大哥说，因这个机场起飞的飞机之中，有一架会在空中爆炸，导致好几百人丧生，所以他要机场停止运作，以防止惨剧发生。”

白素不说明原因，人人莫名其妙，可是她一说明了原因，大家更是莫名其妙，至少我是如此。

在办公室中，不超过十个人，但一听了白素的话，个个反应相同，都发出了表示不明白、不满意，和觉得很怪诞莫名的声音。而且接下来，几乎人人都张口发问，一时之间，甚么也听不到。

白素高举双手：“一个个发问，我会代问这位大哥。”

她一面说，一面又用那古怪之极的手语，向那巨人“说话”，想来是在徵询巨人的意见，是不是肯回答她转达的问题。

在这时候，我实在忍不住，先爆出了一个问题：“你怎么会这种古怪手语的？”

白素立即回答：“这问题，可以迟一步再说。”

那巨人也立时有了回应，白素又叹了一口气：“谁先问？”

鲁健 良辰美景齐声道：“我。”

说了之后，他们互相又让了起来，“你先说”，“你们先说”，我大喝一声：“都不说，我先说！”

我立刻把问题提了出来：“这人有预知能力？”

这个问题，自然也是别人想提，而没有提出来的。所以，我的话一出口，立时有一片响应之声。

而且，我也相信，其他人和我一样，都预期白素会有肯定的答案——在我的经历之中，曾经有过遇到有预知能力的人的经过，就算眼前这个巨人有预知能力，对我来说，也不是甚么新鲜的事。

可是，白素摇头：“不，不能说他有预知能力，不能。”

她强调了“不能”，也就是说，那巨人并不是有预知的能力。

这样的回答，对我来说，虽是意外，但也不是极其不解，因为我还有第二个问题。

但对鲁健来说，却是惊讶之至，当我提及“预知能力”时，他已瞪大了眼。及至白素否定了我的问题，他的神情更是怪不可言，立即问：“他没有预知能力，怎知飞机会有失事？”

他在急忙之中，把“会有飞机失事”说成了“飞机会有失事”，听来有点像是洋人在说中国话。不过在那样的情形下，并没有人理会他。

白素并没有理会鲁健的这一问，只是向我望来，她自然知道，我会有第二个问题提出来。

我的第二个问题是：“这巨人，他有在时间中旅行的本领？”

“在时间中旅行”这样的事，连听起来都觉得很是拗耳，但在我的经历中，也曾遇到过有此能力的人，王居风和我的表妹高彩虹，就有这个本领。他们两人，志同道合，一直在时间中旅行，颇有些惊心动魄的经历。虽然我很久没有他们的讯息了，但是我深知他们必然在不知何年何月之中，享受

人生——最后一次，他们向我提供了骇人之极的录影带，发展成一个在中国金沙江上游发生的传奇，我已把它记述在《黄金故事》之中，那是卫斯理故事之中很突出的一个，印象深刻。

鲁健听到了“在时间中旅行”，更是神情怪异莫名。

白素想了一想，仍然摇头：“也不能说他有在时间中旅行的本领！”

白素竟然又一次否定了我的问题，那确实令我意外，一时之间，我也不知道说甚么才好。

良辰美景也嚷了起来：“这也不是，那也不是，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！”

鲁健 然也叫了起来：“我知道了！”

他的呼叫，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，白素的眼神之中，更充满了鼓励之意，请他说出来。

可是他一开口，却令人大失所望，引起了一片嘘声。

他竟然道：“各位，这是‘三条毛虫的故事’——”

看他的神情，像是接下来还想问大家，有没有听说过“三条毛虫的故事”，但未等他开口，嘘声已然四起。

良辰美景更是大声道：“这是老掉牙的故事了，卫大哥的故事里，就提到过好多次。”

堂却道：“他的意思是，这位巨人先生在胡说八道，我倒也有此感。”

白素道：“他是不是胡说八道，我也不能肯定，我早已声明过，他说的一些事，不可理喻之至。”

究竟如何“不可理喻”，白素始终没有说出来，我们自然不知道。

良辰美景道：“不猜了，白姐你说。”

白素吸了一口气：“我再肯定一下。”

她说者，面对着那巨人，又“交谈”起来。

两人的动作都怪异之至，有的动作，四肢身体的摆动幅度相当大，以致黄堂、鲁健、良辰美景和我，要不断搬开桌子椅子文具柜甚么的，以给他们可以有发挥的余地。

在这过程之中，我们甚么也看不懂，只看到白素的神情，充满了疑惑。那巨人则有好几次咬牙切齿，表示他说的是实话。

由此可知，那巨人所说的话，一定古怪之至，那更令人焦急。

不容易，白素和那巨人的“交谈”告一段落，白素最后向那巨人做了一个手势，示意他坐下来。那巨人在坐下之前，走到放蒸馏水的架子之前，一伸手，抓起那一大瓶蒸馏水来，举瓶便喝，只听得“咕嘟咕嘟”一阵响，一大瓶水已去了一半。

白素双手按在一张桌子上，开始叙述那巨人的话，她在转述之前，声明：“这巨人两次的说法一样，我也找不出甚么破绽来，可是信与不信，只好全凭己意了！”

她说者，略一停顿，才转入正题，可是第一句话，就听得人莫名其妙。

她道：“他在十岁那年，有一个奇遇，从此，他的生命就与众不同，变成了双程生命。”

不但我不明，看来大家都不明，因为各人面面相觑，无人出声。

白素做了一个手势，阻止了我的发问，继续道：“人的生命，是单程生命，自出生到死亡，就那么一程，走完了，也就完了。就算再生，也是另一次单程，而不是双程。”

我仍然不明白甚么是“双程生命”——那不是由于我的想像力不够丰富，而是这个词、这种说法，我生平第一次听到，自然难于理解。

白素又道：“双程生命，就是有回程的生命！”

我忽然感到极度滑稽，忍不住大笑了起来：“有回程，那是甚么意思，像是买了来回票一样，到了目的地之后，还能回来？”

白素竟然回答：“可以说是如此！”

我扬起手来：“生命的单程，是出生——死亡。回程是甚么？是死亡——出生？”

若说有双程生命，自然就是这样子。

这也是我哄笑的原因，试想，一个人若是有回程的生命，也就是说，他会愈活愈年轻，最后，回到他母亲的子宫中去，成为一颗受精卵。这不是黑色的滑稽么？

白素却一点也不感到好笑，她神情严肃：“最后会怎样，还不知道。如今，他的回程生命，最特别的一点是，时间的转移，与我们完全不同。”

白素的话，愈来愈玄妙了，不过我可以明白。鲁健问：“甚么叫‘时间的转移’？”

我哼了一声：“就是过了一天又一天。”

鲁健又问：“他怎么不同？”

白素道：“他也是过了一天又一天，可是和我们正好相反。”

我陡然明白白素想说甚么了，但却一时之间，由于过度的惊讶，竟得张大了口，说不出话来。

白素也知道我想到了甚么，她只向我点了点头，才道：“我们，过了今天是明天，过了明天是后天。他在走回程，所以和我们不同——”

白素说到这里，我已叫了起来：“天！他过了今天是昨天，过了昨天是前天！”

白素点了点头，良辰美景听了，跳起老高，在半空中翻了一个筋斗，落在一张桌子上。

黄堂瞪大了眼睛，鲁健身子像陀螺一样，团团乱转，而且，不断用力拍打着头顶，显得有点不正常——事实上，那是正常的，任何人听了我刚才所说的话，都应该有些不正常的反应，那才正常。因为我的话，太不正常了！

堂先叫了起来：“卫斯理，你在说甚么啊？甚么过了今天是昨天，过了昨天是后天？”

我自己也在不由自主喘着气：“那就是说，他过的日子，是倒过回去的……不对，也不是倒过，是走回头的，就像你从甲地到乙地，再走回头，由乙地回到甲地一样，回头路——”

堂不等我说完，就大叫一声：“更不明白，你愈说我愈糊涂了。”

我苦笑：“事实上，确然，我也糊涂了。”

我向白素望去，白素也苦笑：“我也无法作进一步的解释，而且，我的思绪也很紊乱。”

还不能了解整个情形是怎样，不过，他说到一点，倒是有助于了解他的生命历程，与我们的不同之处。”

这时，各人都已大致定下神来，等白素作进一步的说明。

白素道：“他告诉我，能遇见我们，实在太高兴了。他想不到能有这样的巧台，遇到了一个可以倾诉他的遭遇的人，这机会太难得了。”

我扬眉：“确然，在这世上，要找懂得四巧堂手语的人，太少太难了。”

白素知道我因为弄不明白她如何会懂四巧堂手语，所以心中疑惑。她仍不解释，只是一笑：“不是指这一点，而是说，他和我们相遇的机缘，太难得了。”

我摊了摊手：“人与人之间相遇，尤其是偶遇，本来就是难得的事，算起或然率来，几乎等于零。”

白素摇头：“他说的，不是这个意思，他是说，他和我们相遇，就只限于今天，这十二个时辰——”

我不满：“请说二十四个小时。”

白素改口：“就只有这二十四个小时，我们正好相遇，过后，就永远没有机会见面了。”

良辰美景早已自桌上跳了下来，停在白素的身边，她们问：“为甚么，他要死了？”

白素道：“不是，过了今天，我们去到明天，他走向昨天，就再也没有机会相遇了。”

白素这句话一出口，各人又静了片刻，我要求：“能不能说具体一些？”

白素点头：“好，今天是乙亥年——”

我忙道：“请用公元纪年！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因为事情很怪，我用了他的说法，听起来反倒顺耳一些。”

我只好说：“那就随便吧！”

白素道：“今天，是乙亥年七月初四。过了今天，我们进入明天，是乙亥年七月初五。”

而他，则走回到七月初三。”

白素说得再具体也没有了，可是听了她的话，各人仍是面面相觑。

白素又道：“我们向一个方向走，他向相反的方向走。今天，七月初四，恰好是一个交会点，就像两条直线，只可能有一个交点一样，过了今天，我们和他愈离愈远，再也没有机会相遇了。”

白素这一次，说得更明白了。

但是办公室中也更静了，只有那巨人的大口呼吸声。我们都向他望去，他也望着我们。

良辰美景先开口：“可是……过了今天，他到了昨天，总还能遇到别人的！”

白素道：“那当然，不过，那是另一批人，除非，他也遇到一个也在走回程生命的人，那才有机会天天在一起。”

我忽然问：“他遇到过没有？”

白素道：“我也问过，他说没有。”

## 第五章 时空紊乱

我望向那巨人——那有“双程生命之路”的人，一时之间，脑中乱成一片，别说不知道说甚么才好，连想，都不知道该想甚么才好！



饼了一会，我才问：“怎么会有这种情形发生在他身上的？”

白素摇头：“他自己也说不明白。”

我再追问：“这种事，在他身上发生多久了？”

白素吸了一口气：“他说，他活了七十二岁，而今天，是他四十七岁的生日。”

我真不知道该如何反应才好，一面挥着手，一面道：“他……已走了二十五年的回程路。”

白素道：“是的，如果这种情形继续下去，他还要再走四十七年，才能走完生命的历程！”

我吞了一口口水，想到的是：一个人，如果有了双程生命，是幸事，还是不幸呢？

人都恋生怕死，双程生命，可以说是活两次，打破了人只能活一次的规律。可是，其中的一程，却是回程。回程的生命，过了今天是昨天，身处其间，是一种甚么样的情景，真是难以想像。

良辰美景定着眼盯着那巨人，声音也变得有点异样：“白姐，你说他已走了二十五年的……回程路，那就是说，往后去二十五年的事，他都经历过了？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，这正是他今天大闹机场，要机场停止运作的原因。”

白素忽然这样说，当真是奇峰突出之至，鲁健大声道：“这有何关联？”

白素道：“今天，是他四十七岁的生日，每一个人对自己生日那天，周遭发生过甚么事，总记得很清楚。而且这件事，对他来说，已经发生过两次，所以印象特别深刻。”

大家（至少我是）都很乱，所以对白素的话，要花一番精神去消化，一时之间，无人出声。

白素也看出了我们的情形，她道：“情形极怪，要花一点心思才能理解。我尽量把事情简单化。”

她说到这里，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今大是七月初四，请用心听着，明天是七月初五。

我们的明天，是他的昨天——这一点，先要弄明白，别理会是不是有可能，或是否太荒诞，先确定了这一点再说。”

我们都点头，鲁健像小学生听了老师的讲解之后一样，重复了一遍：“是，先确定一点，我们的明天，就是他的昨天，他已经经过了我们的明天。”

白素道：“而且是两次。”

我有点混淆：“两次？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，两次。一次是他生命中的第一程，他在七月初四过了四十七岁生日之后，第二天就是七月初五，这一程的生命，和我们一样。第二次是在生命的回程上，经过了七月初六，到七月初五，再到今天，他的生日。”

这样的解说，够明白了，大家都点了点头。

我也知道事情的要点所在了：“他知道，在七月初五会有事发生，会有一架飞机失事！”

白素吁了一口气，因为她总算把一件几乎不可能用人类语言说得明白的事，大体上说明白了。

她道：“在他的双程生命之中，两次经历了七月初五。两次，他都知道在这一天会有一架飞机失事，机上数百人，无一生还，所以，他才有今天的

行动。”

白素虽然把事情大体说明白了，可是我的脑中，却更加混乱了，我道：“他的目的，是想不要有飞机起飞，那也就可以不发生飞机失事了？”

白素道：“正是如此。”

不单是我，所有人都叫了起来：“不对……不对，这不对头！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，这一部分，是有点混乱。”

我大声回应：“岂止‘有点混乱’而已，简直是乱七八糟，一塌糊涂，无法接受！”

白素道：“在提出问题之前，我想先强调一点，事情本来就不可理喻——我已一再声明过，所以，请不要以常理去理解。只要接受这个事实，那也不至于太不能接受。因为事情本身，完全超出了我们自小所受的逻辑训练，是会感到混乱的。”

我苦笑：“好，提倡‘理解的要接受，不理解也要接受’者，可以大叹吾道不孤了。”

白素一摊手：“没办法，如果坚持要用常理去理解，根本无法进行。”

我道：“虽然如此，可是有一些事，还是非弄清楚不可的。”

白素道：“请说。”

我道：“七月初五，明天会有一架飞机失事？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，他知道。”

我不厌其烦，重复道：“乙亥年七月初五，这个日子，他已经过了两次？”

白素点头：“是，而且是同一个乙亥年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：“那是说，飞机失事，一共发生了两次？”

在我问出这个问题时，大家都跟着点头，显然这也正是他们想问的。

白素道：“这一点，很具体地说明了事情不能以常理去理解，是一个很好的例子，弄清楚了，可以避免在其他问题上引起混乱。”

她说到这里，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虽然他经历了知道飞机失事两次，可是实际上，飞机失事只有一次，那一个乙亥年的七月初五，他去的时候遇过，回来的时候也经过。别忘了他的生命是双程的！”

一时之间，良辰美景、黄堂、鲁健，纷纷发言，乱成一团。我大喝一声：“别乱，由我来统一发问！”

众人静了下来，我还没有出声，白素又道：“大家冷静一点，现在虽然许多问题纠缠在一起，显得乱麻一般，但只要细心清理，还是可以理出一个头绪来的。”

这时，白素要做的事，可真不少，她不但要和我们应答，而且还要和那巨人交谈。和那巨人的“交谈”，相当辛苦，很多时候需要有大动作。

我道：“好，慢慢来，先从双程生命说起。现在，他的生命是在回程途中？”

白素道：“是。”

我问道：“他的第一程生命，曾活到七十二岁。那也就是说，他到过二十五年之后？”

白素点头，表示肯定。

鲁健叫了一声：“天！他到过未来！”

白素的神情，略有疑惑：“这一点，应该没有疑问。可是，由于人类对

于‘时间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，并未能有真正的了解，所以对过去、未来等等，都存在着难以理解的问题。”

鲁健道：“时间就是时间，有甚么不了解的？”

我“哼”了一声，白素耐心解说：“如果问：时间是甚么？相信没有人回答得出，只好如阁下刚才所说：时间就是时间。但这样的回答等于没有回答，时间抽象之极，根本没有具体的事物可以拿得出来。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一次日出日落，就是一天的时间，这应该是具体的。”

白素道：“不是，日出日落这种现象，持续了许多亿年；而时间的观念，却是在人类发展之后才产生的。而且，每一次日出日落都相同，可是为甚么要分别成为今天明天后天？又为甚么随着时间的过去，人的生命会步向结束？时间本来是根本不存在的，只不过有了人，才产生了时间这样的一个观念，而这个观念，却又决定了人的生死。人类岂不是自己建立了一个观念，规范了自己的生命？”

白素一口气说下来，我听到一半，已忍不住轻拍自己的脑袋，因为这一番话，引起思绪上的混乱更甚。

我趁白素的话告一段落，忙道：“先别讨论这些，更乱了。就照你刚才所说，我们不用常理去理解就是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也只能这样。”

我又重复道：“他到过未来？”

白素再次肯定：“应该是如此，不然，他如何回来？”

我试探着：“可以假设成为，时间是每个人独有的，也就是说，每个人有他自己的时间。”

白素又叹了一口气：“其实，不必假设甚么，先接受事实，再作探讨。事实是，这巨人经历过两次七月初五，两次他都知道有飞机失事。”

我高举双手，表示不再支持己见。别人虽然面有难色，但是也实在难有更好的说法，所以神色尴尬。

白素继续道：“所以，他要机场停止运作——没有飞机起飞，自然不会有飞机失事。”

我也学她叹了一口气：“你的话，陷入了时间问题的一个最不可解决的矛盾之中——既然两次在七月初五都有飞机失事，他如何能改变这个事实，要知道，那是已经发生过的事实，并不是未曾发生，可能发生的事。”

良辰美景也道：“还是不对。这样说来，竟有三个七月初五了。一架飞机，怎么可能失事三次？”

白素也不由自主，轻轻敲打头部：“我也不明白，可是他坚持如此，我问过他，他也说不出所以然来，只是说不想明知有惨剧，却任由惨剧发生。”

我忽然想到了一个关键问题：“问问他，他在四十七岁到七十二岁这二十五年之中，每一日都经过了两次，这两次都是一模一样的么？”

良辰美景反应极快，不等白素回答，就抢着道：“当然不一样，上一次七月初四，是二十五年前，我们根本没有出世！”

说了之后，她们立即更正：“不是二十五年，一去一回，是五十年，连飞机也没有！”我摇头：“你们又用常理去看这事了——并没有五十年前或二十五年前，都是今天。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，都是今天。”

良辰美景不服：“我们只遇到他一次，他却已有了两个今天，那上一个

今天，他也大闹机场来着？”

白素道：“没有，我详细问过他。他说，上一个今天，他在太湖边上抓龟……去程和回程中，虽然都经过今天，可是一切却可以大不相同。”

我低呼了一声：“发生的事，可以改变的！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，过了今天，他会回到昨天，这昨天是七月初三，可是那是他回程的七月初三，和去程的七月初三可以完全不同，他见到的、遇到的，全是另一批人，发生的是另一些事。”

我又“啊”了一声：“这是否说明事情是可以改变的呢？”

白素摇了摇头，表示不能肯定，我又盯着那巨人：“这么说来，他也知道七月初三发生过甚么事了？”

白素点头：“当然，他去程时经历过，我们也都知昨天发生过甚么事，可是回程的七月初三会有甚么不同，他却也不能知道。”

这种情形，是真正的怪异莫名，不知道该用甚么语言文字来形容，正合上了我最经常说的一句话：人类的语言文字，只能表达人类生活之中正常发生的事。至于像那巨人这样的“双程生命”，绝非人类的正常生活，所以也就无法用语言或文字来作精确的表达。

一时之间，人人的脑中都乱成了一片，鲁健向黄堂道：“黄主任，我看……我和你，肯定要大受谴责了。”

堂苦笑了一下，向我望了一眼：“我想，卫斯理先生也同意我的决定既然有警告，总是小心为上。”

堂的神情和语气，简直像是一个临溺的人，抓住了一根稻草不放一样。

我知道，一个国际化的大机场，停止运作二十四小时，那是世界性的大新闻，刚才机场主管竭力反对，鲁健却倾向要接受警告；而黄堂则拍板决定，所应的责任更大。各方面的谴责，必然纷至沓来，因为事情可以改变，没有飞机起飞，就没有飞机失事，也就没有方法证明那巨人的警告，是否真实。

那巨人又聋又哑，行为怪异，最能相信他所“说”的人，只有白素一人，我们之所以也相信了真有“双程生命”这样的事，全是由于白素的缘故。

堂刚才说我也必然同意关闭机场，那是想我也负上一份责任，而我又不是公职人员，无可受谴责之处。我很同意黄堂的处境，所以道：“是，我完全同意

关闭机场的损失虽然大，但是总比飞机失事，死好几百人，来得好些。”

我的话才出口，“砰”的一声，门便被打开，一群人冲了进来，冲进来的人，其气势汹汹之至。虽然他们手中并无武器，但是那股气势，只怕当年冲进巴士底监狱的革命者，也不过如此。

当先一人，正是机场主管，后面跟着的一人，全市人都认识他，是最高警察总监。再后两个人，气势非凡，其中一个一进来就叫：“我是民航局长，警方无权封闭机场，绝对无权！”

另外一个则尖声尖气道：“我是市府秘书长，哪一位是下令封闭机场的？”

警务总监也把同样的问题，重复了一遍，他显然是明知故问，因为他在厉声发问时，直视着黄堂。

堂脸色了白，但是神情坚决，他挺了挺胸：“是我，我下令关闭机场的！”

几个人一起怒吼：“为甚么？”

堂也豁出去了：“如果你们一个一个发问，而且，稍微留意一下君子的仪态，我会回答。”

民航局长和警务总监还争着说话，门外又是一阵脚步声，一队武装誓员抄了过来。

场主管大声吼叫：“把这些人全抓起来！”

饼来的警员却望向他们的总监，总监吸了一口气，问黄堂：“为甚么？”

堂也叹了一口气：“因为接到了报告，会有大型客机失事！”

一听得黄堂这样说，我就不禁在心中叹了一声，知道事情要糟。

因为世上没有人，能够把这样的一件事，向各级官员解释得明白的。

不论是甚么地方，甚么样的官员，都有一套处世的准则，那准则神圣不可侵犯，就是：不论发生甚么事，别想叫他们负责，他们有九千八百多种方法和说词，推卸责任，说明一切都不关他们的事！

丙然，总监立即问：“甚么报告？来自甚么人？可有说服力？能不能向遭到损失的各方面提出合理的解释？是不是有绝对的必要采取全面的封闭？”

堂也知道自己对于总监这一连串问题，没有一个可以令对方满意的回答，他更知道自己的处境很是不妙，所以也懒得为自己多辩护了。

他只是有气无力地向那巨人指了一指：“报告来自这位聋哑人士。”

总监向那巨人望去，“哼”了一声：“他是一个劫持许多人质的现行犯，你非但不拘捕他，而且听他的胡说八道！”

他说着，还一顿足：“太可恶了！”

他又向机场主管道：“机场可以立即恢复运作！”

主管大声答应，白素忙道：“且慢，若是恢复运作，有意外发生了，谁负责？”

总监很是可恶，他明明认识白素，却昂着头问：“你是甚么人？怎么可以干涉警方执行任务？”

白素冷冷地道：“我是一介平民，但做为唯一能和提出报告者沟通的人，我有必要提醒你，虽然事情很怪异，但不照他的警告行事，一定会有重大事故发生，到时，全世界都有兴趣知道，谁负责？！”

总监又惊又怒：“全世界？”

白素向良辰美景使一个眼色，两人立时道：“是，我们是记者，替瑞士和西欧的七家通讯社工作，而且受亚洲一个国家通讯社的委任，全权代表该国处理任何有关新闻事宜。”

两人说着，早已到了总监面前，各自取出放证件的夹子来，拉开，里面足有十来张证件，证明她们的身分。

她们的这些身分，倒不是胡扯的，而是确有其事。做为欧洲通讯社的自由记者，倒也罢了，那亚洲某国国家通讯社高级记者的身分，却是不简单，那是她们和这个国家的统治者——一双双生子兄弟有非比寻常交往的结果。不光是这个身分，她们还拥有联合国发出的记者身分证明。一项消息，若是通过她们的发表，确然可以举世皆知。

总监看着这些证件，神色难看之至，乾着声音问：“甚么飞机会失事？是不是报案者放了爆炸品，还是他主持的阴谋？叫他说出来！”

白素沉声道：“不是，他经历过，他是一个有双程生命的人，他——”

接着，白素竟把那巨人的特异的“双程生命”事，说了出来。

当白素一开口说时，我就知道要糟——这种情形，绝不会有人相信的！白素一路往下说，那些官员的神情，一路变得古怪。我的苦笑，也愈来愈甚。

事后，我对白素道：“你明知那些人绝不会相信这种事的，为甚么还要说？”

白素无奈：“我不照实说，还能说甚么呢！说甚么他们都不会相信，还不如说实在的。”

我道：“你可以一味恐吓他们，他们怕万一出了事要负责，也就不敢反对！”

白素摇头：“你没注意到？办公室有四具摄录机同时开动，我们在办公室中的言行，都一一被记录了下来。就算真出了事故，把纪录一公开，他们只要说：当时谁都不会相信没有根据的报告，就可以把责任归于意外。他们有恃无恐，不会受威吓的！”

我呆了半晌——白素说的确是实情，我也无可反驳。

等到白素说完，警务总监忽然又认得白素了，他哈哈大笑道：“卫夫人，你编故事的本领，显然已经超过了卫先生了！”

白素认真地道：“这故事不是我编的，是这位聋哑先生说的，要我，相信他所说。”

总监继续笑：“要是我说，我不信呢？”

白素真不容易，在这样的调侃下，她居然还能保持诚恳的态度，她道：“希望你是对的，我也希望你能一直笑下去。”

可是总监却全然失去了风度和幽默感，他陡然提高了声音：“由这样的一个人，提供了如此荒谬的一个报告，那使我有理由完全不接受，就算真有甚么事发生，我也不必自责。”

白素安静地道：“是的，在行政或法律上，你不必负任何责任。但如果真的有事发生，你这一生，必然会受你自己良心的谴责。”

总监傲然：“我的良心告诉我，我的决定，应向公众利益负责！”

他向那巨人伸手一指，喝道：“拘捕这人！”

我、白素和黄堂同时喝阻：“不可！”

但那队警员已向那巨人冲了过去。

接下来发生的事，混乱之极，我实在无法一一看得清楚。

事后，我问白素：“你有没有在警员动手拘人之前，做了甚么手脚？”

白素反问：“甚么手脚？”

## 第六章 大展神威

我道：“例如在总监一下命令之后，甚至在下命令之前，你已经告诉了那巨人，要他采取行动？”

白素薄怒：“当然没有，你别忘了，那巨人不但天生力大无穷，而且武术造诣极高，在你我之上不知多少，他虽然不通世务，可是保护自己的本领，比谁都多。再而且，这已是他的第二程生命，会有甚么意外应付不了的，还需要我做手脚？”

我连连抱拳：“是，是我的不对，你别见怪！”

当时的情形，是那一队警员之中，只有两个人向那巨人走去，其中一个已取出了手铐来。他们来到巨人之前，我已料到会有事情发生，可是也想不出甚么方法去阻止。

一开始，那巨人却很是贴服，一个警员抓起了他的手来，另一个警员，手法熟练地替他上手铐。

可是连铐了几下，都未能扣得上，因为那巨人骨骼粗大，手腕比常人粗了三倍有馀，那手铐根本不够大。

那警员回头望向总监，意思是在问：手铐不够大，应该怎么办？

就在那一刹那间，事情就发生了。事情一发生，当真如同一连串的惊雷一样，令人不及掩身，眼花撩乱，耳际充满了各种声响。

先是在那巨人身前的两个警员，在常人之中，也可以说是大个子了，两个人突然飞了起来。由于事变太过突然，所以两人连惊呼声都来不及发出，以致当两人飞起来时，竟是一片寂静，诡异之至。

接着，两人还未曾跌落下来，那巨人发出了一声怒吼，已经向前冲了过来。

他向前冲来之势，猛恶之至，真正、实在地带起了一股劲风。我、白素和良辰美景事后讨论过，都认为即使我们早知他有此一着，四人要合力阻止，也阻挡不住他那一冲之势。

良辰美景道：“加上白老爷子或许差不多！”

我道：“我们人再多也没用，要同等级的人才行，我看只有红绫和曹金福合力，才成！”

镑人都为之咋舌，想起当时的情景，仍然觉得惊心动魄之至。

那巨人直冲过来，办公室中颇多办公桌，而且全是钢桌，桌面上有玻璃。那巨人一下子摔出了两个警员——那两个警员当然是被他摔出来的，虽然谁也没有看清他是如何出的手，但也绝不会以为他们是自己飞起来的。

他摔出了两个警员之后，就直冲向前，第一张拦在他面前的桌子，被他一步跨过，而第二张桌子，则被他一脚踏在中间。

那一踏之力，竟令得那张钢桌整个凹了下去，不再成形！

这期间，再加上那两个警员下坠的声音，当真是惊天动地！

看那巨人的去势，简直如同一辆锐不可当、摧枯拉朽的坦克车一样，他左脚踏扁了那张钢制的写字台，右脚伸处，已到了总监的面前。

包出人意表的是，他一出手，先对付的，竟然不是总监，而是在他一边，看来还隔得相当远的机场主管。

当然，这时，人人都被他那种挟着雷霆万钧之势的行动吓呆了（连我在内），所以机场主管也呆若木鸡，被他打横手臂一伸，已经手到擒来，被他蒲扇也似的大手，叉住了脖子。

同时，在巨人身前的总监，自然也不能幸免，巨人的另一只手再伸出，照着葫芦画瓢，也叉住了总监的脖子。

这一连串的行动，快疾无伦，估计不会超过五秒钟——因为他发动时的那一下大喝声，彷彿仍然在耳际，嗡嗡作响。

他一抓住了两人之后，又是一声大喝，双臂一振，竟将两人硬生生地提了起来。

在这时候，我看到白素的身子，急速扭动了几下，双手也随之扬动，

我一时情急，也忘了那巨人又聋又哑，大叫道：“不可伤人！”

我虽然不懂四巧堂的特种手语，可是也可以料想得到，白素是在向那巨人发出同样的警告。

因为，事情虽然闹得天翻地覆，但总还可以有个收场。但，如果伤了人，或是杀死了总监和机场主管这样的重要人物，那这巨人一定会成为世界通缉的罪犯了。

我也不知道那巨人是否接到了白素的警告，不过，一看到他的手法，我倒先放下了心。

因为我看到，巨人的双手，看起来虽然像是叉住了两人的脖子，但仔细一看，可以看到他的手法，很是巧妙。他手大，手指长，手指的着力点，在双颊和后项处，并不是叉在喉咙上。

这样，就算他把两人提了起来，力道的重点，也落在头骨部分。

所以，两人也就不至于窒息，而且，也不会因为本身的体重，而导致颈椎断裂，不然有生命危险。

当然，身处这样的情况之下，甚么舒服愉快，那是绝对谈不上的了。

两人一被提了起来，还在手舞足蹈，挣扎不已，我又大喝一声：“别动，不会没命！”

总监和主管二人，毕竟是做大事的人，虽然身处危境，倒也肯听忠告，立时手脚下垂，不再乱动。

那巨人回头，向白素望了一眼，双目之中，流露出极度的依恋之色，看了令人感动。

白素又急速地向他“说”了几句话，那巨人神情黯然之至，几乎泫然欲泪，一扭头，不再看白素，就提着两人，大踏步向外走去。

我急问：“他想怎样？”

白素也发急（多少年未见她如此惶急过）：“他说他不能被捕，绝不能，所以要挟着两人离去，逃走！”

这时，巨人已跨出了办公室，在办公室中的人，都被他和他手中所提的两个人，堵住了门口，出不去。只有良辰美景两人，也不知道她们用的是甚么方法。只见红影一闪，两人已出了办公室。

我又大叫：“他能逃到哪里去？”

白素声音苦涩：“或许逃到‘昨天’去！”

这一句话，陡然提醒了我，我大叫一声：“有了！”

白素同时也想到了，她大叫一声：“拦住他！”

这时，那巨人向外冲出去的势子，何等猛烈，再加上他两只手中，各抓住了一个重要人物，外面的警员再多，武器再精良，也无奈他何，可以说没有甚么力量，可以拦得住他了。

但是，良辰美景才闪出去，她们却可以拦住那巨人的，她们若是不顾一切，加以阻拦，那巨人必然不至于伤害她们。白素在刹那之间就想到了这一点，真可以说是机敏之至。

她一面叫，一面也已向外掠去。这时，在场的所有人之中，除了良辰美景之外，行动最快的，自然是我和白素了，我也立刻展动身形，可是，我们两人却无法超越那巨人。从巨人的身侧看过去，只见良辰美景显然已听到了白素的叫唤，两人们在那巨人的面前，手拉着手，又张开了另一手，阻拦之势，一看就明。



想来她们也知道，这时要拦阻那巨人，等于是拦阻一头发了疯的大象一样，所以她们的神情，又是紧张，又是坚决，看来甚是有趣。

那巨人脚步略慢，可是一慢之后，又发出了一下大吼声，向前硬逼了过去，离良辰美景已不过一公尺了，而且并没有收势之意。

两人叫了起来：“我们拦不住了！”

也就在这时，白素找到了一个空隙，身形一闪，在那巨人的身边掠过。

她一个转身，竟硬生生横在良辰美景和那巨人之间，双手齐用，手指在那巨人的胸口，迅疾无比地点戳了好几十下。

这一连串的动作，快疾无伦，等我也掠到那巨人的身边时，白素已经快收手了。

我看到白素这样的动作，心中更是大讶，实在不明白白素在干甚么——照这动作来看，白素像是在施展中国武术之中的“点穴”法，可是，点穴法是武术中最高深的一部分，早已失传，现在只存在于武侠小说之中，白素再能干，也不会这种武术。

虽然白素有很多本事，我还不知道她会——例如才展示的“四巧堂手语”，我就不知道她是在甚么时候学会的，多半是很久之前的事，难得是她居然没有忘记。

随着白素的动作，那巨人的神情，起着急剧的变化。本来，他又是愤怒气愤，又是惊惶紧张，这时，却明显地松了下来。

我一看这种情形，就立刻知道，白素的动作，也是四巧堂手语的一种——后来证明我的想法正确。这种用手指触及对方身体的“语言”，是四巧堂手语之中，最重要深奥的部分，只有在传达最重要的讯息时才用，出手的轻重，点戳的部位，分得极其精细，一点也错不得，一错，等于传达了错误的讯息。

而这种手语，不到最紧急关头，双方之间，又不是有过命的交情，或是非比寻常的关系，绝不使用。一经使用，接受了讯息的人，一定会遵照讯息所指示的行事。

白素事后道：“当时事情紧急，我顾不得了，若是给我有一秒钟的时间考虑，我就不会用这个方法，因为毕竟多年未用，生疏得很，一个错失，就不得了！”

我不知轻重，问：“怎样不得了？”

白素道：“譬如说，我想对他说：‘你去试’，却弄错了一点，变成了‘你去死’，他会立刻自断经脉而死！”

我骇然：“他会那么听话？”

白素道：“这种触及身体的手语，是绝对要对方服从的命令式，下达讯息的，大多数地位极高，收到讯息者，不能不从！”

我咋舌：“你竟敢冒充四巧堂的长老？”

白素笑而不答。

我更咋舌：“你真是四巧堂的长老？”

白素道：“这事，说来话长——”

我大声道：“再话长，也要说！”

白素当然说了，我当然也不会拖在这当口补叙，且放在后面再说。

却说当时，白素一放手，我看到她鼻尖有汗珠冒出，心知事情非同小可。

不过我也知道，她必然是在向那人传递讯息——把我们几乎同时想到的告诉那巨人，看那巨人的神情，分明也已经接到了讯息，而且也明白了。

我和白素想到的，其实极简单，那巨人怕上手铐、被捕，可能是人之常情，也可能是他另有惨痛经历，所以才会大失常态。

我们想到的是，他和我们这些人相遇，是两个直线相交的一点，只有这一点：今天。

一过了今天，他到他的昨天，我们到我们的明天，正所谓“你走你的阳关道，我走我的独木桥”，从此再无相逢之日。那么，他受被捕之罪，也不过是这一天（今天）剩馀的十来小时而已，又怕甚么？

我们的想法，怪诞之至，完全不合逻辑，而且，也不知道过了“今天”之后的情形怎样。只是在“过了今天，再难相遇”这一点上联想出来的，勉强可以说，在理论上可以说得通而已。

白素在向那巨人说话的时候，当然是怕那巨人不肯接受，所以才心情焦急。

等到看到了那巨人的神情，她也定下神来。良辰美景飘了开去，她又向巨人“说”了一句甚么，那巨人手一松，把总监和主管放了下来。

两人吓得连站也站不住，自然立刻有人冲过来，把他们拉住。

等他们定过神来，已有许多警员，把我、白素、良辰美景和那巨人围在中心。

总监喘着气，像是一时之间，不知该如何决定才好。

白素道：“趁事情没闹大，容易收篷，总监先生，是不是停止运作，你作决定。”

总监这才定过神来，大声道：“我不会听疯子的胡说八道，当然要恢复操作！”

白素像是早料到他会这样说，立刻道：“那是你的权利，可是你既然说这位是疯子，那你在拘捕他时，我要求有医生在场。”

总监瞪大了眼：“拘捕他？是，当然要拘捕他，来人！来人！”

他连叫了七八声“来人”，非但没有一呼百诺，而且人人都像是和那巨人一样，变成了聋哑人——见过刚才的阵仗，谁还敢上来？

白素笑了一下：“如果你坚持要拘捕他，我可以负责把他送到拘留所去。”

总监当警务人员的资历，当然不浅，可是在这样情形下，他也不知该如何处理才好。

白素笑着，走到他的身边，在他的耳际，低声说了几句话。

这一次，虽然我和白素心灵相通，可是也无法知道她向总监说了一些甚么。

只见总监连连点头，面有喜色，等白素说完，他已向黄堂下令，一脸严肃，不愧是一个警务总监的本色，他大声道：“黄主任，这名……疑人，先交给你看管，等我向上级请示了该如何处理再说。”

他忽然之间下了这样的命令，自然是白素在他耳边所教的了，黄堂在听了总监的命令之后，神情犹豫：“这个人……十分奇特，我怕看不住他！”

总监走过来，压低了声音：“看不住他，就让他走好了，也不会有人追究你的责任，现在，你难道还要我公开作这样的宣布吗？”

堂心知事情还是不妥，可是一时之间，他也想不出如何可以拒绝总监

的命令，而且这时，在办公室外的机场大堂上，不但警察多，看热闹的人多，而且还有大量记者，单是电视台的记者，就有七八名之多，各台的摄录机，都对准了事件的主要人物。

在这样的情形下，黄堂其势不能全然拒绝总监的命令，所以他尽避神情迟疑，还是答应了一声：“是！”

总监像是放下了一副重担一样，松了一口气，大声道：“我们走！”

也不知道他在招呼甚么人和他一起走，总之，他自己在话一说完之后，就即大踏步向外走出去，急于离开这是非之地。

一大群记者向他围了过去，自有大批警官替他开路阻挡，那不在话下。

这时，围住那巨人的人更多，白素沉声道：“拿紧，扯手！”

她竟连这样的江湖暗语都用上了，我和良辰美景都不禁失笑。黄堂瞪着眼，看来是想向白素责问甚么，可是这时兵荒马乱，也容不得他发问，白素已道：“先离开这里再说，黄主任，请你叫人开路，等离开这里之后，有甚么事再说。”

白素一面向黄堂说话，一面又向那巨人“说”了一些“话”，那巨人跨出一步，站到了白素的身边。黄堂显是没有了主意，向我望来。

他的意思是，徵询我的意见。

我用力点了点头，表示同意白素的主意，黄堂这才照着白素的意思，找人开路，杀出重围，说了无数声“无可奉告”，这才上了一辆警车。

那警车是来运载犯人的大卡车，那巨人上了车之后，坐在白素和我之间，我要看他的时候，仍然要抬高头，可见他身形之高大。

而且，离他近了，可以感到他全身的肌肉，似乎无时无刻，不在跳动。看上去虽然没有动静，但是那种充满了动感的精力弥漫，却是可以明显地感觉出来。

我一生的经历之中，遇到过的奇人，不知凡几，眼前这个巨人之奇，可以排名在前五名之列。

堂也上了车，问了一声：“到哪里去？”

白素想了一想：“我提议到小宝的那大屋子去，那里有的是地方。”

堂这时，显然已感到事情对他来说，愈来愈不对头，所以反对：“那么多记者跟着，我又是当众受命，看管疑人，现在到一个私人住宅去，怎么向公众交代？”

白素的回答很直接：“摆脱所有的跟随者！”

堂没好气：“司机只怕没有这种本领，我看要卫斯理出马才行！”

堂这样说，以为是给我出了一个难题，岂不知我是正有此意，立刻站起身来：“就我来！”

堂也无话可说，点头同意。

我下了车，请司机下来，坐上了驾驶位。

我先观察了一下情形，看到至少有二十辆以上大大小小的采访车，蓄势待发，准备和这辆警车打追逐战。

当然，我也占有很大的优势，因为有更多的警方车辆，可供我调动。

我通过车上的通讯设备，借黄堂的名义，要警车以二对一，阻止各采访车的行驶，只要有五分钟的时间就够了。要做到这一点，应该不难。

命令下达之后不久，我就看到，大量的警车、警方的摩托车，纷纷驶到了各采访车之前，把我们隔了开来。我觑准时机，发动了车子，疾驶而出。

几乎没有费甚么力，就把各采访车完全抛开去了，到了陈长青的大宅之前，天还没有亮，静无一人，只怕再也没有人会料得到，大闹机场的可疑人物，会被警方带到了这里来了。

我下了车，看到黄堂先下车来，脸色大是不好，瞪了我一眼，我道：“手段如何？”

他来到我身前，神色凝重：“我感到不对头，我被你们摆上了神台！”

被摆上了神台，那就是被当作祭品的意思，我吸了一口气：“何出此言？”

这时，白素、良辰美景和那巨人也已下车，良辰美景一跃而过高墙，在里面开了门（温宝裕看来不在），让各人进去。黄堂向那巨人一指：“这人……这人……这人……”

他连说了三次“这人”，却难以为继，我心中暗叹了一口气：他想到了！

我立时向白素望去，只见白素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，根本不理睬我和黄堂，已和那巨人向大宅走去。

我也只好装糊涂：“这人这么啦？”

堂道：“这人的日子是倒着过的，一过了今天的子夜，他就进入昨天，我们就到了明天，是不是？”

为了使气氛轻松一些，我做了一个手势，请他先进屋子去，一面顺口道：“是啊，他是这样说，这种事古怪透顶，无法想像。”

堂发急，大声道：“先别进去，我愈想愈不对头——我负责看管此人总监把这人交给了我，而过了今天，我们和这人再无相见可能，不管情形怎样，明天我就交不出这个人来，是不是？”

他说了之后，又大叫：“卫夫人，是不是？”

白素在大门口站定了身子，转过身来：“理论上是如此。”

堂大是恼怒：“原来你早知如此！你……这不是陷害我么？明天我要是交不出这个人来，就算总监肯放过我，传媒界怎肯放过我！”

## 第七章 老地方

我提高声音：“嗨，你说甚么，怎么说她陷害你？”

堂又怒又急：“是卫夫人向总监提议，把这人交给我看管的！”

其实我早已想到了这一点，这时黄堂这样说，我也说不出话来。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黄主任，接下来——今天和明天交接的那一刹那，会发生甚么事，谁也不知道。那巨人或许会突然之间在我们眼前消失，这种情形，虽然绝不可理解，但不论在甚么情形下，只要照实直说，也就没有甚么交代不过去的。”

堂苦着脸：“照实直说，也要有人相信才好啊！”

白素道：“我们这里所有人都作证。别人真要不信，也只好由得他们了。”

堂仍是愁眉苦脸，忧心忡忡，我在他肩头上拍了一下：“别像是吞了死老鼠那样，我们共同处理古怪的事还少了么，你怎么忽然如此没有信心？”

堂长叹一声：“唉，卫斯理，此事大大不妙，只好走一步看一步，你们

可千万不能事后不理。”

我拍胸口保证：“绝不会！”

堂虽然松了一口气，可是仍然愁眉不展。当时，我也没有料想到事情后来有那样的发展，只当黄堂至多不过被上头责备一下而已。同时，也对自己的说的分量，估计过高，也对人性的丑恶，估计过低，所以，很是对不起黄堂。不过，倒由此发展出一个新的，绝妙的故事来，所谓有一失必有一得，这倒是始料不及的意外收获，这是后话，表过不提。

当下，我们一起进了大宅，才在大门口，我就觉得那巨人的神情有点异样，他东张西望，神情又是兴奋，又是紧张，等到进了大厅之后，他发出了一下声响。他虽然又聋又哑，但是从简单的声响之中，倒也可以辨别出他的喜怒哀乐来。他在机场中的那几下怒吼，惊天动地，这时发出的声响，一样在耳际引起阵阵音，可是却可以听得出，他心中高兴之至。

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，我道：“奇怪，看情形，他像是很喜欢这里。”

白素道：“岂止喜欢而已，他简直对这里，很是熟悉。”

说话之间，那巨人手舞足蹈，大踏步向前，在正当中的一张太师椅站定。

我们都以为他会坐上太师椅去了，谁知道不，他在太师椅前，挺直了身子，看来很恭敬地站了一会，满面喜容，转到椅背后，站着不动。

白素过去，和他指手划脚，他也回答着，两人“对话”相当久，我们人人看着纳闷，黄堂还在不住唉声叹气。

等到白素和巨人对话告一段落，白素才道：“他曾来过这里——当年，是和一个四巧堂的长老一起来的，他随侍在侧，还是一个小孩子。接待他们的，是一个中年人，我估计是陈长青的上代。”

陈长青出身奇特，和良辰美景大有渊源，也可以说是江湖中人，血液中那种草莽英雄的遗传，总有多少作用，会和四巧堂这种怪异的组织有来往，也不是甚么出奇的事情。

可是，白素接下来又转述了巨人的话，却令我们都为之愕然。

她道：“他还说，这次到这里来，是他一生之中，最重要的一天，他在回程之时，若有可能，他要一丝不变，重温那一天的情景。”

老实说，直到这时，我还是无法想像，难以假设他的“回程生命”是怎么一回事，所以听得白素这样说，只好苦笑，无以为应。

怎知白素再说了几句话，更令人咋舌，她道：“他说，就在这里，他知道了自己可以有双程生命。”

我、黄堂和良辰美景齐声讶然：“甚么？”

白素做了一个手势，示意我们且别出声。同时，她也眉心打结，像是正在想该如何说明才好，过了片刻，她才道：“那个和他一起来的四巧堂长老，是他的养父——他长到两岁上下，已被人看出又聋又哑，所以被人丢弃在野地，是那长老救了他，把他养大的。那长老……本来是那长老可以获得双程生命的，可是那长老却把这个……奇遇，让给了他——”

白素说到这里，我已叫了起来：“这算甚么，是购物优待券吗？可以让来让去的！”

白素道：“这一部分，我也不明白，曾问了三次，但可能一则由于当时他年幼，二则可能是事情太复杂，难以用手语全部表达，所以说来，有点不清不楚。”

我大摇其头：“这像话吗？这是事情最主要的部分，怎么能够不清不楚？无论如何要他说个明白。”

良辰美景也道：“是啊，这屋子中有甚么古怪，竟可以产生‘双程生命’这种怪事。”

堂则苦笑：“要说趁早，为时无多，他一到了昨天去，就再也没有机会了！”

白素举起手来：“别急，这事急不出来，我和他沟通的方法，比起正式的语言来，要落后很多，一着急，更是混乱。”

我道：“那么，尽量问个明白——这是我们仅有的机会，只有那十来小时，错过了之后，永远不再！”

白素深深吸了一口气，又和那巨人对话起来。

这一次，那巨人看来兴奋无比，就像是正常会说话的人，兴致极高，话也多了起来，滔滔不绝一般，是他“说”得多，白素“说”得少。

大约经过了二十分钟左右，白素才转过身来，神情疑惑：“据他说，当年，他根本不知道发生了甚么事。他的生命变成了双程生命，是他临死前才知道的，也就是说，他开始回程生命，才知道曾发生过甚么事。”

我闷哼一声：“这很合理，当年，他只不过是一个小子，当然不明白连我们现在也都不明白双程生命，是怎么一回事！”

白素瞪了我一眼，怪我多口，我忙做了一个手势，表示不再插言——我明白，事情种之复杂，白素不容易说得清，要是我在一旁不断打岔，那更加夹缠不清，难以明白。

白素续道：“他虽然聋哑，可是脑部的其他功能完好，记忆力尤其过人。”

我又想插口，可是一张口，还没出声，就硬生生将话咽了下去。我想说的是：那当然，他记忆力不好，绝学不会那么高强的武功，也学不会那复杂的四巧堂手语了。

由于我没有出声，所以白素可以连续说下去，她道：“当时在这大厅中的情形，他历历在目，其时，可能还在清代，因为他说，另外一个老者在，那老者的辫子极长，几可及地。”

那巨人活了七十二岁，若那是他八九岁，算是十岁之前的事，一来一去，是八九十年前的事——这样的计算法，很是混乱，但是我也想不出如何计算。

就算是在清朝末年，那也不是很奇怪之事。

这巨宅历史悠久，超过百年，殆无疑问。

白素又想了一会，才道：“巨宅主人、那长辫人，和四巧堂长老在交谈，他在一旁侍立——”

我听到这里，再也忍不住，抢着道：“且慢！”

白素不等我提出叫“且慢”的理由就自顾自道：“三人用的是笔谈，各自飞快地写着字，而他，却不识字，他一直不识字。”

我本来是想问“难道另外两人也会四巧堂手语”，白素这一说，等于已回答了我的问题。

堂忍不住也说了一句：“笔谈是聋哑人和他人交流的最佳方法，他何以不认字？”

白素道：“他的一切生活、学能，都由那长老负责，他在十岁那一年，

也曾问过那长老，何以不教他认字，那长老的回答是：学会了字，就会和正常人多沟通，而和正常人沟通总是聋哑人吃亏的多，所以，愈少来往愈好。他是特地不让巨人学认字的，使他可以尽量与世隔绝，少吃点亏！”

我们听了，尽皆默然，虽然有说同情之心，人皆有之，可是事实情形，颇有绝不如此者！

我叹了一口气，说了一句老话：“人心可怕啊！”

白素道：“所以，他也根本不知那三个人在说些甚么，只觉得过了不久，那三人更是争辩起来——下笔愈来愈快，而且，脸红耳赤，动作也愈来愈大。他又看到，那长老不断地指着他，使他知道事情和他有关，那令他更是惶恐，因为他不知道是不是自己做错了甚么事。”

我趁白素略停一停之际、急忙地插了一句：“他也‘说’得够详细的了！”

白素这一次，没有怪我：“接下来，就到关键问题了，我还要再问他一次。”

白素说着，就再度面向那巨人：指手画脚起来。我留心看着，只见白素和那巨人不住（好几次）伸手向上指，像是在说，上面有甚么事发生。白素是在一再查询，而巨人的每一次答覆，也很肯定。

我心想自己总算也可以明白一些四巧堂的手语了，不由得暗自高兴。

白素转个身来，继续道：“过了一会，争辩似乎已有了结论，那长辫老者向他招了招手，他当时心中更是害怕，可是长老做了不必害怕的手语。他走到老者面前，老者伸手拍着他的头，向屋主人说了一句话，这句话，他到现在还记得。”

白素这句话一出口，听者愕然，良辰美景大叫：“这不像话！”

堂道：“他不聋了？”

我维护白素：“或许是那长老事后向他传达的！”

白素道：“都不是，是他自己‘看’到的确是四巧堂中的人，全是聋哑人，可是他们的一个创办人，并不是天生聋哑，而是青年时期，遭了仇家的暗算，才变成又聋又哑的。此人聪明绝顶，不但创出了一套复杂无比的独特手语，而且也精通唇语，四巧堂中人，也个个必定苦学唇语。他们自己虽然口不能言，但是却可以看到别人说话！”

我骇然：“我们在说话，他全看得出来？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！”

良辰美景伸了伸舌头：“乖乖，还好我们绝不曾说过他的坏话！”

堂道：“还是不对啊，他既然会看唇语，自然也应该会说唇语了！必费那么大的劲，做全身运动，来和他作交谈？”

白素摇头：“一来，我不用四巧堂手语和他交谈，他不会当我是自己人，不把许多事说给我听。二来，看唇语是一回事，要说，又是一回事。一个不会说，天生是聋哑的人，根本不知道甚么是语言，只能用嘴唇的动作，表达一些简单的意思，做为手语的一部分，并不能成为一套完整的语言。”

白素解释得很明白，我做了一个手势，请她继续往下说，因为再下去，就到了关键性时刻了！

白素道：“那老者对屋主人说的是：‘便宜了这个小娃子了！’他当时也根本不知道这句话是甚么意思——发生在这大厅中的事，一直到很久以后，那长老临死时告诉他，他这才明白。”

镑人齐声问：“是怎么一回事？”

白素道：“事情颇复杂，原来那长辫老人，和那长老是老朋友，屋主人又和长辫老人相识，长辫老人知道屋主人的一个秘密，这秘密和人的生命有关，可是连屋主人在内，也不能完全明白，只知道和长命百岁之类有关，所以才在讨论，由谁从这个秘密之中，得到好处。”

我听到这里，已大摇其头。

白素斜睨着我：“你是心中在说，有那样的好处，屋主人为甚么不自己享用！”

我道：“是啊，此人多半是陈长青的祖上，若真有甚么长命秘方，他如今可能还在世上，比陈长青更要长命，陈长青也不必出家去寻甚么生命奥秘了！”

白素道：“这一点，我也大是疑惑，曾一再询问，可是他由于当时年小无知，那长老却也未曾向他交代，所以他也莫名其妙。”

我苦笑了一下，心中想：这一点大是重要，偏偏又不清不楚，真叫人难过。

白素继续说道：“他们商量的结果，是把这个好处，给当时在场的那个小。”

我在那刹那之间，想到了两件事，第一件，我一张口就叫了出来：“那好处是，使人能有双程生命！”

白素也立时点头，证实了正是此事。

而我想到的第二件事，却没有说出来——要不是我知道那巨人有看唇语的能力，我也会说出来。我知道了他有这能力之后，我怕我所说的，被他看了去，只怕会生出事来。

因为我想到的事，很是可怕。

来，我和白素讨论，白素摇头道：“你把甚么事都向坏的一方面去想。”

我说道：“你不能否定有此可能！”

白素也默然不语，显然是她也以为大有此可能。

我想到的是，当时在大堂中的三个大人，都知道有这个可以获得“双程生命”好处的秘密，可是他们在争辩了一阵子之后，并不是三个人都争着要享用这好处，却把好处给了一个小子。

这种结果，我猜想是他们同时也知道，或者是害怕，在得到这个好处之后，有甚么副作用，他们自己不敢试，却拿孩子来作试验品！

所以，这样旷古奇闻的怪事，才落到了一个孩子的身上。

这自然是一件很可怕的事——拿无知的孩子作试验品，去冒三个大人都不敢冒的险，这三个大人的行为，简直卑鄙之至！

我当时想到了，却没有说出来的原因，是因为那巨人对那长老的尊敬，谁都可以看得出来。我提出这一点来，他当然不会同意，只怕会和我过不去，我可惹不起这样的一个巨灵神！

这件事的真相如何，当然永远不可能知道了，好在和这个故事虽有关联，但并非大重要。重要的是，那巨人当时是如何获得了“双程生命”的。

当下，白素在点了点头之后，我没有再说甚么，她吸了一口气：“当时，他是小子，自然是大人说甚么，他就听甚么，他也根本不知道会发生甚么事。那长老和屋主人，其时也和长辫老人一样，用动作夸奖他，令他很高兴，所以对接接下来发生的事，印象也很深刻，一辈子也不会忘记。”



我道：“对他来说，应该是‘两辈子’也不会忘记才对！”

白素笑了一下：“对，两辈子也不会忘记，现在，已经是他的第二辈子了！”

良辰美景交头接耳了一阵，齐声问道：“他……就是在这屋子中，获得了双程生命的？”

听白素一路说来，当然可以得出那巨人就是在这屋子中得到了“双程生命”的结论。良辰美景这一问，只不过是加以肯定而已。

所以，我抢着说：“当然是——”

说了之后，我又想起刚才白素和那巨人在“交谈”之中，曾不住指向上面，所以，我又补充了一句：“是在这屋子的楼上，不知是哪一层。”

说了之后，我颇扬扬自得，因为那表示我至少也明白了一点四巧堂的手语！

白素望了我一会，在她的眼神之中，我看出了她的心思，她在对我不以为然。

然后，她道：“不在楼上，是在地窖之中。”

我陡然一怔——我绝对可以肯定，刚才他们交谈之中，只有向上指的手势，没有向下指，表示在地窖中有甚么事发生的手势。

我刚想张口问，陡然之间，我明白了！

我是留意到了白素和那巨人在交谈之际，曾不断有向上指的手势，于是才自作聪明，以为事情在楼上发生。可是事实上，事情却在地窖发生，而他们在交谈之时，却又并没有向下指的手势！

这说明了甚么呢？

这说明了，在四巧堂的手语之中，向上指，就表示下面！

那是和寻常的手势完全相反的！

这创造手语的主人，心机之深，真是无以复加。他不但创造了极其复杂的手语，还唯恐被外人识破，所以在手语之中，采取了和寻常手势完全不同的动作，人家就算看懂了一些，也必然被引到错误的道路上去，我刚才就是那样！

想明白了这一点，我自然而然，发出了一下感叹声，白素又望了我一眼，她知道我想通了，向我点了点头。

我又吁了一口气，聋哑人为了保护自己，花的功夫，可真不少！

我从说了蠢话到明白，只是一刹那间的事，除了我自己和白素之外，别人都不曾知道有这个过程的。

白素一说出“在地窖”，却引起了良辰美景相当程度的惊讶和紧张。

因为这巨宅的地窖，另有专门路径，良辰美景也曾长期躲在地窖之中，使温宝裕以为地窖有鬼。

她们对巨宅的地窖，自然很是熟悉，一听说那里可以有力量使人获得“双程生命”，当然觉得好奇。

她们道：“在地窖中，那地窖——”

白素道：“那地窖中全是棺木。”

是的，那地窖中，排满了棺木，棺木比寻常的大，每一具都用传统的油漆方法，保养得极好。是以那地窖中，阴森无比，连温宝裕这种天下怕地不怕的小子，没有事，也少下去。

温宝裕的“有事”，是他知道那些棺木中，全是陈长青的祖先，他曾利

用X光机去透视，发现棺木中的骸骨，都很粗壮，而且，都有大型的兵器陪葬。

陈长青的上代，曾和另一些人在历史上显赫过一阵子，这在我以前的故事中，已有交代，此处不赘。我想说明的是，温宝裕的这项行动，只开始了不久，就被陈长青和我阻止了，一来是此举有亵渎祖先之嫌，二来也没有甚么作用。

所以，对那些地窖中的一切，可以说，连陈长青也不是很了解的。

白素继续说下去：“他被带到了地窖，看到了许多棺木，小子自然感到害怕，就紧拉住了长老的手，长老不断命令他不要害怕，他看到屋主人和长辫老人，走到一具棺木之前，掀起了棺盖，跨了进去——”

白素说到这里，我和良辰美景都不由自主，大摇其头。

因为在地窖中的棺木虽然很大，就算是空的，但是要两个人跨进去，也很困难。

白素沈声道：“那具棺木是一个入口，通向一处所在，由于地窖中棺木多”

良辰美景插口：“一共是六十七具！”

白素道：“每一具都作正常用途，只有这一具，是暗道的入口！”

良辰美景又摇头：“不。”

白素扬了扬眉，看来她一时之间，也不明白何以良辰美景会不同意她的叙述。

良辰美景道：“在六十七具棺木之中，确有一具是空置的，但那并不是甚么暗道入口！”

白素明白了，她“啊”地一声：“你们打开过？”

良辰美景笑：“岂止打开，还在里面住了不少天，吓温宝裕！”

## 第八章 双程不是双倍

我也是直到此际，才知道当日两人隐藏在地窖之中，竟是藏身在一具空棺之中的！

白素皱眉：“没有地道入口？”

良辰美景用力点头。

白素道：“那一定是后来有人更改过，把入口堵死了！”

良辰美景神情仍然疑惑。我道：“那简单，下去看一看就明白，就算堵死了，也可以把它挖出来。”

白素道：“当然要下去看个明白，但是那不是当务之急，现在要紧的是：我们要在这巨人身上，得到更多的资料，那才重要！”

堂一直在担心到了今天结束的那最后一刻，那巨人会化为一股轻烟，不知去向，所以他对白素的说法，大表赞同：“是啊，为时无多了！”

白素向那巨人指了一指：“当时，他看到两个活人进了棺木，觉得又可怕又滑稽，没想到过了一会，看到了一阵白色的尘雾冒起之后，那两个跨进棺木中的人，竟然沉没在棺木之中了。”

白素说到这里，略停了一停，才道：“请注意，那全是他小时候的印象

有尘雾冒起，我认为是通向暗道的门，久未曾开启，骤而打开时所引起的。”

她望向各人，大家不出声，因为都同意她的说法。白素又道：“至于‘两个人沉没了’，那自然是两个人已打开了通向暗道之门，进入了暗道之中。”

我点头：“应该是如此。”

白素继续：“他和那长老等了片刻，才见到屋主人又自棺木中冒了出来，向他们招了招手，长老就牵着他，向棺木走去。到了棺木边上，长老命他也跨进棺木去，他心中虽然害怕，却也不敢不从。他跨进了棺木中，身子向下一沉，才看清棺木是没有底的，人已向下掉了下去，掉下去之后，他眼前一黑，就甚么也看不到了。”

白素在说那巨人儿时的遭遇，也就是那巨人得了“双程生命”的经过，所以各人都全神贯注，听得很是用心。

白素又向那巨人作了片刻交谈，才道：“从那一刻起，有很长一段时间，他都是在一团漆黑之中。对一个聋哑人来说，身处漆黑之中，惶恐比常人更甚，所以，他立时极度惊骇，以致有一些细节，在慌乱之中，不是记得很清楚了。”

良辰美景兴致勃勃：“反正我们一定要把那地道找出来，记得到时带照明设备就是。”

我想说，就算本来有一条地道在，要把它完全填死，也是很容易的事。但我心知这话一说出来，一定大大扫兴，所以暂且不说。

白素已接着道：“他只觉得自己的身子在向下滑，好在他感觉到，在他附近有人，他只知道自己身边的人，不是长老，而是屋主人。他一直滑了相当久，才算止住，在那时，他被人握住了手，带着他向前走，走了不久，又被人拖着，坐了下来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真可惜，他在黑暗之中，甚么也看不到，又不能听到甚么。所以，他坐着的时候，发生了甚么事，一点也不知道，只感到有一股大力，令他非坐着不可，他用尽气力想站起来，可是却做不到。终于，他又感到有人抓住了他的手，拉了他一下，他向前跌出一步，身子的那股压力也不见了。接着，他又被人拉着向前走。等到眼前一亮时，他已自棺木之中，被在棺木边上的长老拉出来了，他这才知道，原来长老根本没有下去过。”

我问道：“当时，他没有觉得自己的身体，起了甚么变化？”

白素摇头：“没有，他在过了不久之后，也渐渐淡忘了这件事。一直等到那长老临死，一方面把长老的高位传给他，另一方面，也告诉了当年，他在黑暗之中，已经接受了‘双程生命’。他直到那时，也不知道甚么是双程生命，一直到那一天真的来——”

堂高举起手来：“哪一天真正来到？”

白素一字一顿：“回程生命的第一天！”

一时之间，各人都静了下来，因为人人都想知道，这种奇妙之旅，难以想像的生命形式，是如何开始，如何进行的。

白素想了片刻，才道：“他临死时，是在一处人迹不到的荒山野岭之中四巧堂中的人，几乎全部都是避世的隐士，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，目的是尽一切可能，避免和其他人接触，他们在绝对静默的世界中，悟出了一个道理：人是最可怕的生物，避之则吉，宁愿和毒蛇猛兽为伍，来得好些。他们自己人之间，也只有不定期的聚会，偶然到人间，也多半只是为了可以遇到需要救助的聋哑人，助上一臂之力，或是见合缘的孩子，收养来成为四巧堂的人，

对世事可以说绝不开窍。”

白素忽然像是把话题岔了开去，我几次想要插口，都被她做手势止住。等她告一段落，我才道：“先说他回程生命第一天的情形。”

白素道：“你真性急。我先说明他临死时的处境，也很重要，在他奄奄一息，生命将告终之时，他自知大限已到，快要死了。那时，在他身边的，是几只在山中一直和他为伴的老猿猴，老猿猴有灵性，也知道他快要死了，所以围在他的身边，不断把一些果子向他口中塞，希望他能吞食，但是他早已衰弱到连张开口的气力都没有了。他一直望着天，从下午到黄昏，一直到一钩新月上升。”

白素的叙述，大是真切，只是对我这性急之人来说，却有点急不及待。

她接下去，总算说到了正题：“他感到生命在渐渐远去，在那时候，他忽然对长老临死时告诉他的那番话，有了深切的了解！”

我一直在疑惑，长老临死时，就算是用四巧堂复杂无比，表达能力很强的手语，把有关“双程生命”的事，告诉了那巨人，那巨人也应该无法弄得懂那是怎么一回事。

别说是没有受过教育，不通世务的一个哑人，就像我，算是见多识广了吧，直到此际，也未能真正明白“双程生命”是怎么一回事。只是我没有把这个问题提出来，怕打断了白素的叙述。

直到白素说到这里，我才“哦”了一声，低声道：“他到这时，心中才明白！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，生命本身，奇妙之极，有许多事是根本不明白不了解的，可是生命的程序本身，却仍然不变地、有规律地在进行，不会错乱。人的生命更是如此，儿童和少年人青年人壮年人，根本无法想像死亡，因而对死亡产生极度的恐惧，但是一到了接近死亡的年龄，自然而然，就会明白死亡并不可怕，了解生命的终结，必然会来到。一句话：事到临头，就会明白。他那时的情形，就是如此！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他知道自己死不了？”

白素道：“不，他知道自己会死，可是也知道，一死之后，去程生命结束，回程生命也立时开始。他一直不明白甚么叫双程生命，也曾苦苦思索，不得要领，这时才豁然开朗，一下子就明白了。”

镑人面面相觑，不知道那是甚么样的一个情景。白素神情无可奈何，说明了她也不知那是一种甚么样的情形。

那究竟是一种甚么样的感觉，甚么样的情形，当然只有身历其境的那巨人才知道。

但是我敢说，就算那巨人不是聋哑人，他也必然无法说得清楚——还是那句老话：那不是人类的语言所能表达的，因为那种情形，根本不是人类生活中出现的事，当然无法用人类的语言形容。

我把这句老话又解释了一次，以释各人之疑。良辰美景显得很是焦急：“他说不明白么？总可以多少作一点……形容吧！”

白素道：“我问了他很多次了，他实在是说不出所以然来。”

良辰美景的神情，很是失望，忽然又道：“不要紧，反正地道就算填死了，也可以挖出来。”

我觉得她们的态度古怪——太热中于想知道这“双程生命”的奥秘了，似乎超出了仅仅是好奇心的范围。

我忍不住问她们：“你们很想也有双程生命？”

两人怔了一怔，皱着眉，像是一时之间，不知如何回答。我心中陡地一动，想起了一些事来，我望着良辰美景，语重心长地道：“古今中外，多有人在发长生不老之梦的，不过我认为这双程生命，和长生不老，全是两回事！”

良辰美景极是机伶，一下子就听出了我的弦外之音，知道我看穿了她们的心事。她们俏脸略红了一红，但是由于我和她们实在太熟，所以她们也没有太多的不好意思，反倒坦然道：“双程生命，至少使生命延长了一倍！”

我大摇其头：“非也非也，不能混为一谈。你们要弄清楚，双程生命，并不是生命加倍，而是一来一回。这回程生命是甚么样的一种情形，不是亲历者，谁也不知道。但据我推测，滋味绝不会好。”

良辰美景不服：“你所据而云然？”

我其实也不知道这“回程生命”的滋味究竟如何，也只不过是想当然矣，良辰美景这一追问，倒使我至少想起了一点来。

我道：“只举一点，就可见其馀了。这一点是：他在今天见到的人，遇到的事，都只是一天之间的事，过了今天，就永远消失了。”

良辰美景瞪大了眼，神情古怪。事实上，我也一样神情古怪，因为那几句话，虽然出自我口，可是我也无法作进一步的解释。

如果要我用一个实例，作具体说明，我也真不知从何说起！

偏偏良辰美景像是非要把这个问题弄清楚不可，锲而不舍地追问：“请你举一个我们容易明白的实例，这才比较有说服力！”

我说了半天，原来她们竟认为我的话，一点说服力也没有，当真是岂有此理。

当下，我也不甘服输，就闷哼了一声：“听着，很简单，想一想，就可以有假设——”

我一面说，一面伸手，在自己的头上指了指，表示要用脑去想，可是老实说，直到此际，我还是一点头绪也没有。但是，也就在那刹那之间，我灵光一闪，陡然想起了一个“实际些的例子”来。

我道：“譬如说，一个皇帝有了双程生命——”

我在说到“一个皇帝”的时候，加重语气，而且直视着她们。

良辰美景道：“好譬喻！”

我特意举“一个皇帝”作例子，还是因为我看穿了她们的心意之故。

记得《爆炸》那个故事吗？

良辰美景和那故事中，那亚洲小柄的独裁统治者，那一双双生子，必然关系有进一步的发展。她们想像“双程生命”是生命的加倍，也必然是为那独裁者兄弟着想，所以我一说“皇帝”，她们也就立刻心领神会。

我举出了我的实例：“譬如说，一个皇帝，大权在握，为所欲为，以百姓为刍狗，以一己为天下——”

良辰美景叫了起来：“够了，不需要大多的形容词。”

我笑了一下：“为了加强这皇帝希望生命延长的意念，有必要介绍他比普通人更留恋生命的原因！”

良辰美景撇了撇嘴，没有再说甚么。

我道：“在这样的情形下，皇帝一定想永远活下去当他的皇帝，就算不能，生命可以延长一年半载，都是梦寐以求的事，何况双程生命，听起来像

是生命可以延长一倍，自然更是吸引——吸引皇帝和拥护这皇帝的人。”

我老实不客气地说出了“拥护这皇帝的人”这样的话，自然有谴责良辰美景的意思在内。她们的神情委屈。白素在这时，为她们说话：“别太多不必要的话，你且举你的例子。”

我就继续：“假设皇帝的第一程生命，到了尽头——别怪我说废话，有些话非说不可。在实际情形之下，凡是皇帝到了生命的尽头，必然出现你死我活，血肉横飞的权力斗争。这个皇帝就算没有这种事，一切风平浪静，在万民拥戴之中，咽下了最后一口气。照我们现在的理解，在他死了之后的第二天，就立即开始了回程生命，是不是？”

镑人都点了点头。

我道：“为了确定起见，再向那巨人问一次。”

白素道：“好！”

她说着，就向那巨人“询问”，巨人回答，白素道：“是！”

我又问：“回程生命的第一天，对他来说，有甚么不同？”

白素又问，那巨人又答，白素道：“他只知道自己已经开始了回程生命，却说不出所以然来。”

我用力一挥手：“这就是了，因为他处于一个很是特殊的情形之下，他身处山野岭，除了猿猴之外，并没有别人，在这样的情形之下，今天和明天，或今天和昨天，没有甚么不同，界限不是那么清楚，因为日子总是那样，平淡而没有变化，大家是不是可以想像到这种日子是怎样的？”

良辰美景轻咬着唇，不出声。

堂道：“可以想像，别说一天，就算是一年，既然每一天都一样，没有变，自然也觉察不到会有甚么变化。”

我道：“这就是了，那巨人是一个隐士，对他来说，回程生命一开始，没有甚么大变动，他甚至不会感到日子在倒退。可是，对一个皇帝来说，就大不相同了。”

我说到这里，顿了一顿，加强语气：“他有许多大臣，也有许多军队，有许多百姓，而一切属于他权力范围的人，却进入了明天，永远不会再相遇，他也就失去了一切，不再拥有了！”

我说完这一段，一扬眉：“明白了吗？那不是生命的延长，而是回程生命！”

良辰美景皱着眉：“还是很混淆，他……那皇帝，到了昨天，一天天倒退，可是总还有人在，他仍然可以主宰那些人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：“我已经声明过，我也同样勉力在举一个例子，真正的情形怎样，我也不确知道，想像中，皇帝治下的所有人，都和皇帝分道扬镳，再没有任何关系，另一些人为甚么还要接受他的统治？皇帝变得甚么也不是，只是一个拥有回程生命的人。”

良辰美景仍是一脸疑惑，我叹了一口气：“我已经尽力，再也不能了！”

我向白素望去，白素道：“我也没有补充——本来是一件奇怪之极的事，愈说愈糊涂，真是古怪透顶。”

良辰美景仍然处于极度的疑惑之中，喃喃自语：“这回程生命，究竟是怎样一种情形呢？”

我对她们的“执迷不悟”有点冒火，冷冷地道：“看来除了亲历其境之外，不会理解的了！”

良辰美景并不理会我的讥讽，反向我挑战：“只要有可能，当然要亲历，难道你不想吗？”

我的回答十分实在：“是，我不想——别看我这人好像是千奇百怪，但我有一样好处，就是对于自己的生命形式，很是知足，不想改变。我不想做外星人，也不想自己有古怪的回程生命。”

良辰美景很是认真：“那你……不准备深入探索这件事了？”

我道：“深入探索是一件事，投身进去改变生命的形式，又是一件事，不能为一谈。”

良辰美景这才不再出声，这个额外生出来的问题，总算暂时告一段落。

我首先提出了实际问题：“他是不是还记得，他当日进去的是甚么位置？”

白素道：“我问过他，他说记得。”

我大声道：“那不必再等了，我们立刻就到地窖去，把那地道找出来。”

白素道：“我在等小宝，我一到，就联络了他，他毕竟是屋子的主人，不等他来，似乎不便乱来。”

我刚想说“那有甚么关系”，已听到温宝裕大呼小叫，冲了进来。他一进来，就四面张望，几乎第一时间，视线就定在那巨人的身上。

他先是一怔，然后，大踏步走向前，来到那巨人的身前，向那巨人提了提手，做为行礼。

那巨人嘻着嘴，也伸手抱拳——俗称“醋钵也似的大拳”，他那一双“醋钵”，至少可以装四公升的醋。

温宝裕又疾声问：“怎么一回事？”

他问得很轻松，可是听了他的问题，各人面面相觑，却没有一个人可以回答。

温宝裕望向我，我也缓缓摇头：“太复杂了，一面行动，一面说！”

温宝裕问：“甚么行动？”

我道：“到地窖去，可能要大动土木工程，这屋子的地窖之中，有一条地道，大有古怪。”

温宝裕听了，反应之强烈，从未曾有。他先是“哇”地一声大叫，直跳了起来，接着，又僵尸也似，直上直下，连跳了三下，居然一下比一下更高。

看他的样子，当真是兴奋莫名。他跳的时候还在叫：“太好了！太好了！这屋子的地面部分，我还未曾全部发掘出来，居然地下也有秘密，太好了！太好了！”

他不知叫了多少声“太好了”，已经转身，向通向地窖的门走去。良辰美景紧跟在他的身边，向温宝裕道：“那巨人就在这屋子的地窖下面，得到了双程生命，古怪之至。”

温宝裕又叫了起来：“不得了，甚么是双程生命？”

良辰美景于是就向温宝裕说甚么是“双程生命”。当然，她们也无法彻底说得明白，只是把那巨人是在回程生命之中的情形，大体说了一下而已。

这时，我和黄堂在中，白素和巨人在最后，温宝裕一面不断发出怪叫声，一面频频回头，看那巨人，神情讶异到了极点。

到了地窖的门口，温宝裕双手用力去推门，那是两扇乌木大门，看起来沉重无比，上面还有许多闪亮的大铜铁，气派慑人。

把门推开，一股阴沉之气，扑面而来。

那地窖我来过很多次，可是每一次来，都感到阴沉无比，令人生出一股寒意。我的好朋友齐白，一生与古墓为伍，最喜欢居住在古墓之中，真不知他是怎么忍受古墓中那种阴沉的，甚么时候有机会，倒要带他来这个地窖一次。

地窖的四壁和地上，全由巨大的麻石块铺成，可见当日工程之巨。

在墙上，有不少油缸，都点着长明灯。那种半明不暗的灯头，更照映得那一具一具漆得黑光闪闪的大棺木，阴森无比。

温宝裕由于知道那些棺木之中，全是陈长青的祖先，所以陈长青在把巨宅给了他之后，虽然没有特别吩咐，他也把这地窖打理得十分好，灯火不绝，棺木之上，纤尘不染，以示尊敬。

一进了地窖之后，大家都注视那巨人，只见他挤在一起的五官，不住地更往上一挤，看来像是很激动，但实在难以明白他的真正意思。

## 第九章 前进后退之间

他本来一直紧靠在白素的身边，别看他身手高超，身形又巨大，可是靠在白素身边的那种神情，就宛若小子依靠着保母一般。

这时，他的喉间，发出了一阵莫名其妙的声音，大踏步向右再走去，他步子大，每一步跨出，几乎有两公尺左右，七八步跨过，已到了在右角处的一具棺木之前。

当他站定之时，略有犹豫之色，但随即转过头来，伸手向左角——完全相反的方向，指了一指。

这一次，我绝对可以肯定了：在四巧堂的手语之中，有关方向，都是相反的，指东，是说西；指上，是说下。如今他指向左，当然是在说，就是在他右边的那一具棺木了。

想明白了这一点，虽然没有多大的诀窍，但总算是一个发现，所以我轻轻哼了一声。

不必我出声，白素早就可以在我的神情上，知道我想到了甚么，她向我微笑，点了点头，道：“他说，就是他身前的那具棺木。”

这时，众人也不及去理会何以他指向身后，说的却是他身前。温宝裕先走向前去，到了那棺木之前，看了一下，就大摇其头，而且，立刻自作聪明，向那巨人打起手势来，又是摇头，又是摇手，意思是不会是那具棺木。

那巨人瞪着眼，望了他片刻，转头向白素望来，白素笑着，向那巨人比画了几下，那巨人也立刻有了反应，作了回答。

白素道：“小宝，你怎么说不是这具，他说肯定是，掀开棺盖，人可以下去。”

温宝裕仍然摇头：“这些陈长青的祖宗大爷，我全都伺候得极熟，每一具棺木，我都认得出来。这一具，我还用X光透视过，左边是一柄长戟，右边是一双长剑，绝不可能有甚么通道。他要不信，请他来试试，看是不是能把棺盖打开！”



白素把这意思向那巨人“说”了，那巨人神情疑惑之至，走前一步，一伸手，抓住了棺盖的边缘，用力向上一掀。

他这一个举动，结果出人意料之至——他未能打开棺盖来，可是却将那巨大的棺木，抬起了一半来！

我估计那棺木至少有两吨重，看他像是并没有费甚么力，居然就抬了起来，其神力之惊人，只怕也不在传说中薛仁贵的有九牛二虎之力了。

温宝裕一见这等情形，就叫：“慢慢放下来！”

那巨人哪里听得见，一见棺盖打不开，反倒用力把棺木重重顿下去又抬起来了几次，在地窖中发出了沉闷巨大的声响，骇人之至。

这棺木中躺的，也不知是陈长青的哪一位祖先，算是该有此劫，棺木的骸骨，只怕已被弄乱，正合上了“骨头也散了”这句形容。

白素也已急忙打手语，那巨人反倒有不明白何以打不开棺盖的神色。

这其间的道理，其实再明白不过。那当然是在他们上次，由这里进入地道之后，棺木已被移动过位置了。

白素当然明白这一点，她向那巨人一打手语，那巨人这次双手齐出，轻轻一推，他用的力还是大了些，把那具棺木推得和另一具撞在一起，又发出了“砰”地一声巨响。

温宝裕喃喃自语：“陈门历代先人，有怪莫怪，这巨人是涸浑人。”

那棺木被推开之后，地面上仍然是铺的大麻石，和别的所在，并无二致。

良辰美景立即飘了过去，在那地方，用力顿了几脚。

温宝裕笑道：“你们身轻如燕，如何试得出虚实来？索性一客不烦二主，就叫那巨人去试试！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小宝这主意不错！”

白素向那巨人一打手语，那巨人立即身子向前一耸，带起了一股风，跃起两三尺高下，重重向刚才放置棺木的所在，落了下去。

只听得结结实实的一声响，我真担心，若是那麻石板不够厚，这下子就叫他顿穿了。

当然麻石板丝毫不动，发出的声音，也绝不空洞，说明下面是实地。

接着，在白素的指挥下，那巨人又在别处也跳了几下，发出的声音，也是一样。

良辰美景道：“填死了！”

温宝裕道：“就算填死了，也可以挖出来！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：“这工程，只怕浩大之至！”

温宝裕道：“有这样的奇事，工程再大，也得进行，反正陈长青留下来的钱甚多，不花掉一些，留着作啥。”

我笑道：“说得也是，这事情——”

良辰美景抢着道：“交给我们去办！”

温宝裕正好趁此脱身，连声道：“好极！极！”

这事情进行起来，可以肯定，困难无比，但是决定倒简单，三言两语，便算是有了定论。

白素道：“这工程进行起来，只怕不是三五天能完事的，重型机械用不上，只能用人力，估计……”

她说到这里，停下来，我道：“简直无法估计——谁知道这大石块有多

厚？或许有一尺！”

堂道：“无论如何，今天午夜之前，是绝不能完成的了！”

堂这样说，令各人大是错愕，因为这是废话，今天午夜之前，非但不能完成，且连开始都不能，他说这话，不是白说吗？

我刚想说他几句，一转念间，倒明白了他的意思，张大了口，出不了声。

堂又道：“你也想到了？过了今日子夜，这巨人和我们不同路，再无相逢之日，他说的话，是真是假，也就无法证明。他若是胡说八道，我们就算把这屋子翻个身，也不会找到甚么地道的！”

他这一番话，大是有理。

良辰美景听了，大是气馁，向我望来。

我叹道：“此是其一，其二是，一条地道，要是有心把它填死了，并不如小宝所想那样，总可以掘出来，它可能变得一点痕迹也没有！”

白素的意思则是：“这巨人绝不会胡说八道。不过，大动土木之余，是不是能找到有地道，那可难说！”

这意见和我相同，因为要填塞一条地道，令人找不到，那是很容易办到的事。

良辰美景很有锲而不舍的精神，还想表示异议，温宝裕道：“其实要知道那巨人有没有胡言乱语，很简单！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是，只要看是不是真会有飞机失事，就可以知道了！”

白素此言一出，人人尽皆默然。

因为飞机出事，几百人丧生，那是一件很悲惨的事，没有人会希望这种事发生。

可是那巨人又说来言之凿凿，而且，在他的生命之中，也经历了两次。看来，只要相信他的话，这种惨事就一定不会发生。

他就是为了避免惨剧发生，才大闹机场的。可惜的是，我们这几个人，虽然可以接受他这种怪诞的说法，但是负责处理事件的官员，却根本不相信。

如果惨剧真的发生，那证明巨人所说的一切，全是事实。不然，甚么“双程生命”等等，也全都是他的胡说八道了！

我相信别人都和我一样——又想巨人所说的是真，但又不想惨剧发生。可是世事难两全，这两件事，要来就一起来，要没有就一起没有，不可能有选择！

温宝裕性格乐观，绝不多愁善感，他双手一摊：“该来的总要来，也无法可想，我只想到一点——”

他在说这两句话的时候，目不转睛地望着那巨人，我吃了一惊：“小宝，别乱来，这巨人力大无穷，打一个喷嚏，你就吃不了兜着走。”

温宝裕一副跃跃欲试的神情，向各人望了一眼：“理论上来说，他的回程生命是倒退的生命，也就是说，时间对他来说，是倒退的，不是前进的！”

堂闷哼了一声，我则点头道：“就我们对这事的理解程度而言，应该如此。”

温宝裕道：“这就怪了！”

他说话一贯夸张，所以他叫了这一声，也没引起甚么人特别的注意。

可是接下来，他所提出的问题，却令得人人都不禁“啊”地一声，都在心中想：是啊，怎么会这样？

温宝裕接下来说的是：“这真奇怪，时间的倒退，为甚么以一天为单位呢？时间的前进，是不断在进行的，每一分钟都在前进，也就该每一分钟都在后退！”

镑人感到他提出来的这个问题，大是有理，可是也没有答案。

白素道：“不单每分钟都在变化，而是每秒钟，每千分之一秒、万分之一秒、亿分之一秒都在前进——如果倒退也照这种方式的话——”

她说到这里，神情古怪之至。

我也立即道：“我们根本和他没有相逢的可能，他根本无法和我们在一起！一个向前，一个倒退，虽然理论上交叉的一点，但那一瞬即过，亿分之一秒或更短，如何能和他在一起那么久？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是啊，更混乱了——他的生命虽然是倒退的回程，可是，至少在今天的这一天，他是向前的，还是从清晨零时起，过到第二天零时止，并不是倒退着过，只不过是过了今天，他就变成退到了昨天了。”

温宝裕摇头不已：“那也不对啊，各位看——”

他说着，向前跨出了一步：“跨一步，算是一天，今天，他是向前跨出了一步的，过了今天，他后退——”

他说着，之后退了一步，站定，神情也古怪。

我失声道：“如果是这样子，他也回不到昨天去，来来去去，进一步，退一步，他应该永远在今天！”

良辰美景双手撑着头：“更混乱了！包混乱了！”

确实是更混乱了！

温宝裕又跨进一步，再后退一步：“除非他进一步，退两步，那才能回到昨天。”

他说着，以行动来表示，跨了一步，退了两步，那当然比他原来的位置，后退了一步。

他像是有了大发现，很是兴奋：“一定是这样！”

良辰美景苦笑：“甚么是这样啊，乱七八糟的。”

温宝裕道：“在所谓回程生命之中，以一天为一个单位，在这单独的一天之中，他的时间和我们一样，向前进；然后，一天结束，他就倒退两天，再前进一天。这样，他的整个生命，才形成一个倒退的生命！”

温宝裕的这一番分析，令我大是赞赏，我大声道：“说得好，你没来之前，我们都没有想到这一点！”

温宝裕受了称赞，更是脸上发光，继续发挥：“时间和日月星辰的运行有关。他的这种情形，基本上，还是一种时空的错乱组合所致，当然，也是来自宇宙运行的一种变异，恰反应在他的身上而已！”

我笑：“这只好算是一种假设。”

他的回答顺口之极：“大胆假设，小心求证！”

良辰美景有点不屑：“如何求证法？”

温宝裕向那巨人一指：“就落在他的身上。理论上来说，今日子夜，他就会在时间上倒退两天，然后，开始他的昨天。”

我也不知他准备如何“求证”，所以很有兴趣地听他说下去。

温宝裕道：“这关键时刻，是在子夜时分，一到第二天的零时零分，我们到明天，他到昨天，就再也见不到他了，所以，在将到子时之前——”

他才说到这里，我和白素一起叫了起来：“不可以！”

温宝裕大讶：“我还没有说出来要怎么样，怎么就不可以了！”

我道：“千万别试图把他绑起来、关起来，或是有类似的行动，以阻止他离去！”

温宝裕神情不服，一翻眼：“那会怎么样？”

良辰美景哼了一声：“很简单，你还没动手，他就把你的骨头拆散了！”

温宝裕还想争辩，可是他向那巨人看了看，对于良辰美景提出的这一点，他倒也不敢不认真考虑。

我相信他本来的意思，确然是想把那巨人关起来或是绑起来甚么的，可是他脑筋动得快，一转念间，他就道：“谁说要把他绑起来！我的意思是，请他好好吃一顿。在食物之中——”

我不等他说完，就喝道：“自己掌嘴！连这种下三滥的主意也想出来了！”

温宝裕嚷了起来：“这可能是人类科学史上，最伟大、最重要的发现。”

白素也不以为然：“加进药把他弄昏过去，我看并不能阻止他在时空之中倒退。别忘了，他第一次开始时空倒退，是在他死了之后的事！”

温宝裕怔了一怔，这才伸手在自己的嘴上，打了一下：“是，我想岔了，死了尚且可以倒退到昨天去，昏迷也不能解决问题！”

我又好气又好笑：“别企图改变他的双程生命了！”

堂却不同意：“最好可以改变，这人……是总监当众交给我看守的，要是他不明不白消失，谁会相信他回到了昨天？”

他在那样说的时候，仍大有埋怨地望着我和白素，可知他始终在担心这件事，而且嗔怪是白素向总监出的主意，把巨人交给了他。

我已向他保证帮他说明，他仍是如此担心，我也无法可施。

我道：“现在我们唯一可做的是，到子夜时，大家围着他，且看他如何消失。”

温宝裕道：“我要拉住他的手！”

一众人讨论到这里，自那巨人的身上，忽然发出了一阵很是怪异的声响，令人人为之愕然。

那阵声音并非发白巨人的喉间，而是自他身体之内发出来的，听起来，像是有一大锅水，正在沸腾一般。

一开始时，确然是人人愕然，但不到一秒钟，也个个都忍不住大笑了起来。连一直心事重重，愁眉不展的黄堂，也有了笑容。

因为在过去的几个小时之中，我们的遭遇，实在太奇特了，所以成了惊弓之鸟，一有些甚么现象发生，就立即联想到了怪异的方面去，却不向寻常的方向去想。

所以，乍一听到那巨人的身体之内，发出了声响，就大吃一惊，不知道又有甚么怪事发生了。

等到定下神来，这才想起，人人的身体之中，都会发出相类似的声响，只要他的肚子又饿了的话。

那是饥饿造成的生理现象，所谓“肚子饿得咕噜噜直叫”，就是这种情形。只不过因为这巨人体形庞大，腹腔自然也广阔，所以那一阵声响，听来特别惊人而已。

我忙道：“他饿了，小宝，你这里有甚么吃的？”

温宝裕笑了起来：“有，大大的有。五分钟，不，十分钟之内送到！”

他说着，飞奔了开去，奔到了地窖的门口，又站定：“大家都吃点东西的，有必要再在这地窖之中么？”

白素道：“暂时没有必要，我们要争取。这巨人相处的每一秒钟，可以搁一下的事，都搁一下再说。大家都上去吧！”

温宝裕大声叫：“到厨房去！”

他说着，已冲了出去，可是他快，也不如良辰美景，两人身形一闪，就已从温宝裕的身边，掠了过去。

等到白素带着那巨人，我和黄堂跟着，到了巨宅之中，那巨大无比的厨房之中时，桌上已经摆放了不少食物。

这巨宅本来是陈长青的，陈长青有储存食物的习惯，厨房连着一个很大的冷藏库，那冷藏库，照陈长青的说法，是“长期抗战”式的。里面储藏的食物之多，简直是匪夷所思，整头的牛羊猪獐鹿，每一种至少有十头以上，有生吃的，有煮熟了的，各种调味皆有。

其余鸡鸭鹅等等，更是不在话了。所有食物，都经由特别的真空处理，而且，冷藏库的温度，陈长青特别仿照北极发现长毛象猛犸（原犬字旁加马）的那一处的低温，是摄氏零下五十二度。

探险人员在那样的低温下，发现了一批古代长毛象——不是化石，而是在低温下，被保持得很是完整的确体。探险人员设法剖下肉来，还很新鲜，完全可供进食。而推测时间，那批长毛象，可能是冰河时期起，就冻结在那里的，超过五百万年了。

所以，陈长青以前常说，他保存的那批食物，不但在低温之中，而且，经过真空包装，他估计，在一千万年之内，都可以保持新鲜。

是不是真的可以保持新鲜一千万年，只怕谁也无法去实践证明了，但是，百来年是绝无问题的，而冷藏库中的食物，至多不过二三十年而已。

所以，当一只烤羊，经过微波迅速处理，温宝裕吃力地将之扛上桌来时，热气腾腾，肉香四溢。白素向那巨人做了一个手势，那巨人发出了一下吼叫声，大手伸处，将整只羊一把抓了起来，张口就咬，也没有见他吐甚么骨头，只见他腮帮子不断鼓动，发出一连串各种古怪的声响，转眼之间，那羊已是剩下了一半。这样的狼吞虎咽法，只怕做过野人的红绫，也要叹为观止。

我看着那巨人吃东西，心中有无数疑问，可是不论是甚么问题，都要通过白素才能和他沟通，所以我向白素做了一下手势，示意有很多问题要问。

白素还没有回答，黄堂又道：“我看，等他吃完了，送他进拘留所去吧！”

我忙道：“不行，我们有幸遇到了这样一个奇人，能和他相处的时间又不长，怎能轻易放走他！”

堂的神情仍是迟疑，我再说服他：“和这巨人一别，不单是距离上的问题，还有时间上的问题，那是再也不会希望重逢的了。所以，和他相处的每一分每一秒，都珍贵无比。”

堂皱着眉：“我竭力主张，至少在午夜之前，送他进拘留所去，不然，我会有大麻烦！”

我一挥手：“再说好了！”

我的态度，得到了除黄堂以外，其他人的认同，黄堂也无法可施。

也正因为如此，所以，后来发生了许多事情，都证明黄堂的忧虑，并

非事出无因。而我完全没有照顾到他的想法，那是我的不对。

堂指着我的鼻子，大骂一顿，其间难听的话颇多，也不必细述（谁会详细记下人家骂自己的话），最后，他以极其愤慨的语气道：“卫斯理，你这个人，一贯自以为是，所以也自私无比。为了你一己的好奇，不理他人死活，自说自话，莫此为甚，我认识你这种人，算是我倒了十七八代的楣！”

我有生以来，还真未曾挨过他人如此的痛骂，但这次错在自己，我除了苦笑以应之外，没有别的可做。

堂骂完，拂袖而去，后来又生出许多事来，但那已是另外一个故事了！

当下，不但是我，温宝裕也在迅速地利用一具小型录音机，把他想要问的问题记下来。

那巨人一直在埋头痛吃，双手起落如飞，两颚运动不绝，咀嚼之声，如同万马奔腾一般。最令人骇然的是，竟可以看着他的腹部，渐渐鼓起，直到吃到了看来像怀孕五六个月的孕妇时，他才抚着肚子，一连打了十来个饱嗝，又吞了一大块猪肉，这才吁了一口气，不再进食。

## 第十章 过一天退两天

那巨人吃饱了之后，站起身来，向各人团团行了一礼，又对白素行了一个很古怪的礼，白素连忙还礼。温宝裕忙道：“好了，抓紧时间，我先问！”

那巨人正捧起一大瓶水，咕噜噜地喝。白素也当真一刻不停，向他打手语，打的当然是温宝裕的第一个问题。

温宝裕的第一个问题是：“请问他，他在今天之前的那一天，在干甚么？在哪里？”

“今天之前的一天”，对我们来说，是昨天，但是对那巨人来说，是明天

这种情形，混淆之极，但既然无法深究，只好承认事实，不然，根本无法在这个问题上进行任何探索。

那巨人放下水瓶，回答白素，白素立即传达：“他说，他在一艘船上，听到船上的人，都在说飞机掉了下来，死了很多人。他记起在第一次进程生命中，也曾听说过，就是这个日子，所以很焦急，想要这个惨剧不要发生，所以就上了岸！”

我苦笑：“他在船上干甚么？”

温宝裕不满我插口，忙道：“先让我问完！”

我怒道：“有甚么分别，你问的，还不是和我问的一样！”

温宝裕咕哝了一声，没有再坚持。

白素道：“他的情形太奇特了，每过一天，他回到昨天时，不但时间变异，连空间也转换，竟是身不由主的。”

镑人默然，我则长叹了一声。

这情形，实在太奇特了——我倒不是指那巨人的遭遇，而是指我们如今面临的情形。以往，不论探索什么事，就算一开始处身于一团烟雾之中，一点头绪也没有，但总是一步一步走向光明，慢慢地理出一个又一个头绪来，积少成多，豁然开朗，真相大白。

可是这一次，却是愈来愈乱，愈来愈糊涂，愈来愈没有头绪，简直是一团糟！到现在为止，非但连最基本的事都没有弄清楚，而且，根本千头万绪，连建立一个概念，都在所不能！

白素也无可奈何：“他说，每一次回到昨天，都会在不同的所在。我想，这是由于在时间的转移之中，空间同时也起了变化之故。”

温宝裕道：“可是，时间向前进，也是变化，为甚么我们进入明天，空间不变？”

白素回答得很实在：“我不知道其中缘由，我只知道前进和后退是两回事，在时间的前进状态中，连带的变化是这样；在时间的后退状态中，其他连带的变化又是另一个样子。”

镑人默然，我想说话，可是实在不知道该说甚么才好，只好挥了挥手。

良辰美景疑惑：“过了今天，他……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会由于时间的后退，而被转移到甚么地方去？”

白素点头：“是，这些日子来，他一直都是如此！”

两人道：“不对，若是如此，他是怎么去到机场的？”

白素道：“七月初四凌晨零时零分一秒，他忽然身处一艘船上，那船就停在本市的海湾，他从城市灿烂的灯火中认出了是这个城市，这才闯进机场去的他到达机场的时候，是凌晨两点多，寻常人从船的停泊所在到机场去，大半小时就够了，他走了不少冤枉路。”

良辰美景点头：“是，我们正准备搭夜机，就遇上了他在闹事。”

白素道：“幸亏有你们，不然，像他那样胡闹法，一定被特种警察当成是恐怖份子，乱枪扫射致死了！”

白素在这样说的时侯，又向那巨人打了连串的手语，想是在责备他行事鲁莽。那巨人却一脸不服的神色，也回了一串手语，想是在为他自己辩护。

良辰美景道：“要是能知道他过了今天，人到哪里去，这就好了。”

堂一顿足：“要是能那样，那才好呢！”

堂一直在关心那巨人归他看守，不见了之后，他要负责，我对他的这种态度，觉得很不耐烦，粗声粗气道：“那也没有用，就算你知道他在甚么地方，他在昨天，你在明天，还是找不到他！”

这种情形，混乱之至，所以黄堂听了之后，像傻瓜一样张大了口，竟不知如何反应才好。

温宝裕真是乐观：“好极，我们对他的情形，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了！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了解甚么啊！包乱了！”

温宝裕讲了几句话，居然大有道理，他道：“你们没听说过一句名言么？‘愈乱愈好’！乱，表示有很多头绪在，只不过我们未曾理出来，那比全然没有头绪，一丝不紊，好得多了！”

良辰美景本来一直和温宝裕争论不休的，但听了这一番话，也不禁首肯。

我乘机道：“别在这些摸不着抓不到的事情上打转了，先说重要的实际问题：他说会有飞机失事，是不是肯定由本市的机场起飞的飞机？是甚么时候？请他把所知的情形，尽可能地详细说出来，人命关天，我们能做多少事来挽救，就做多少！”

白素轻叹了一声，显然这个问题，她也已经问过那巨人许多次了，不过，此际“循众要求”，她也就再问了一次。

然后，她相当缓慢地道：“他所知，是有一架载了几百人的飞机，在本市起飞，他记得起飞城市的名字，却并不记得飞往何处，这一点真是糟糕，我也责备过他。他说，他能知道是从这里起飞的，已经不容易了，要知道他又聋又哑，又不识字！”

我大是好奇：“既然他又聋又哑又不识字，他又如何知道甚么飞机失事！”

温宝裕也道：“是啊，他更没有理由，知道飞机是由本市起飞的！”

白素道：“请注意，他经历了‘两次’飞机失事的那一天，一次是去，一次是回。第一次，他只知道飞机失事，那是他看到很多人都在看报纸，报纸上有飞机失事的图片。电视也有新闻——街头的电视店中，陈列着几十架电视，遇有热门新闻，就会开给路人看，所以他知道有飞机失事。电视画面上，更有大量的失事死亡者的确切画面。而等二次，他更加留意看，看到了在电视画面中，有本市的著名建筑物。他又聋又哑又不识字，可是并不笨，所以他知道！”

白素一口气说到这里，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不过，可惜的是，他没有留意那是哪一班飞机。但他有他的办法，他的办法是要阻止所有飞机起飞。”

温宝裕异想天开：“他要是带着一份报纸，那该多好。”

镑人都呆了一下，温宝裕的话，听来虽然不经，但却叫人联想到极多事——这巨人，若真每天带一份报纸在身，那么，这份报纸，对于他在今天遇到的人来说，就是明天的报告了。

明天的报纸，自然可以使人预知明天发生的事！

以此类推，他要是把报纸一直带回去，一年甚至五十年以后的事，都可以预知！

一时之间，人人神情佳异，白素道：“这一次，他没有这样做，而且，我也不准备劝他这样做。人人都不知道明天发生的事，没有理由给少数人知道！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还是不公平，他就知道！”

白素笑：“还是公平得很——他知道，可是一点没有用，那对他来说，并不是甚么预知能力，只等于我们知道昨天发生的事！”

我一时之间，只觉得事情虽然荒谬，可是却滑稽之至。我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，温宝裕也觉得古怪，所以跟着我笑。

这事情的荒谬滑稽在，这巨人完全可以知道“明天”发生甚么事，可是他自己却没有明天，他过了今天之后，不是明天，而是昨天！

我们笑了一会，我才道：“那么，他至少应该知道那是甚么时候发生的事！”

白素道：“他无法知道确切的时间，但是他在街头，看到电视上出现飞机失事，许多人围着看的时候，是华灯初上时分。”

我忙道：“现在是夏天，将近晚上八时日落，亮灯，也就是那时候的事。”

温宝裕道：“这种大消息，电视台会有特别报告，一般来说，事情发生，消息传出，到电视台播放，总得……”

堂接口道：“至少三小时。”

温宝裕道：“算它三小时，那就是明天下午五点左右，现在是上午十点还有三十小时左右惨剧就会发生了。”

我顿足：“要请这位巨人先生，回想每一个细节。一个细节，可能改变



一切！”

温宝裕在这当口，却还在咬文嚼字：“对这位巨人先生来说，‘回想’一词，似乎不很合适——”

我不等他说完，就喝道：“废话少说！”

温宝裕伸了伸舌头，不再作声。

白素不断在和那巨人“交谈”，那巨人的动作又快又多，白素也是。两人都在武学上有极其高深的造诣，体能过人，所以很多时候，身体摆动的幅度，不是常人所能做得到的，看得人眼花撩乱。

白素还要一面向我们解释：“我正在问他一切细节问题，他也努力在说，不过还是没有线索。”

我们一致鼓励白素：“继续努力。”

在这种情形下，又过了一小时，我看了看表，心中暗叹，“为时无多”这四字，形容如今的情况，可说是再确切也没有了。

我来到白素的身边，握住了她的手：“休息一会，真要问不出甚么来，就只好相信，已经发生过的事，是不能改变的！”

温宝裕道：“岂止已经发生过——发生过两次！”

我一直注意黄堂的不安愈来愈甚，而且频频用他的手提电话在联络。

他也看到了我一直在注意他，所以向我解释：“我调来了一队警员，守在这屋子的四周。”

我心里正烦躁得要命，一听就冒火：“干甚么？防止我们逃跑？”

堂也有点恼怒：“卫斯理，你理性一点好不好？我责任重大——”

我大声道：“你不是责任重大，你是在准备事后如何卸责！”

堂怒道：“不错，我正是如此，你有甚么可以教我的？”

我道：“对不起，没有！”

堂也不客气：“对不起，你一定要有，因为你说过，你会替我设法的，不能说了不算！”

我冷冷地道：“好，等有人要抓你上电椅时，由我来代你去，这总行了吧！”

堂更怒：“你要是这样不负责任，我还是把这入早点送进拘留所的好！”

也不知怎地，平时，我和黄堂很谈得来，可是这一次，却总看他看不顺眼，而且也感到他说的话不顺耳，此际一听得他那样说，更是反感，就大声斥责：“人人都在关心几百条人命，你只关心你自己的责任！”

堂的脸胀得通红：“几百个人的生死，是早已注定了的事，我看没有人可以挽回，而我的事，只要你不阻拦，就可以不会发生！”

他也许是在气头上，说话没有考虑，所以给我抓到了毛病。

我也是为了逞这一时之快，不肯冷静一些来处理事情，这才以致事情终于发展到了对黄堂极其不利，无可挽回的地步。

当下我道：“好啊，我才不会阻拦你，你有本事，就把他押到拘留所去好了！”

堂呆了一呆，脸色更是难看，因为他明知自己难以做到这一点。就算他命令许多警员来执行命令，机场大堂中的那一幕，他也曾经历。

他向白素望来，白素故意不去看他，令他很难开口求助。

白素事后很后悔：“真不应该这样对他，真该向他道歉十次，或更多！”

我苦笑：“当时谁也想不到事情会如此严重，也想不到官场竟然如此龌

龌！”

白素道：“不是谁也想不到，黄堂是想到了的，不过我们都没有理会他！”

我只好道：“事情既已发生，真是我们对不起他！”

这些都是以后发生的事，暂且不提。

却说当时，黄堂憋了一肚子气，乾脆不再理会我们，自己走到一角去，坐了下来，来个无声抗议。

我们也不理会他，继续帮着白素盘问那巨人——我们实在也帮不了甚么，只是不断提出问题，希望在那人的答案之中，找出线索来。

那巨人若是一个普通人，一定在他所知的事情之中，有许多线索可供我们找寻的，例如他看到的画面之中，有甚么突出的建筑物，或是甚么人等等。可惜这巨人所过的日子，几乎是与世隔绝的，他完全生活在一个封闭的，无声的，只有他一个人的世界之中，能知道有飞机失事，已经算是很了不起了。

温宝裕最先高举双手：“我投降了！”

时间过得飞快，又过去了三个小时，就是说，离可能发生的空难，又近了两三小时了。

温宝裕在宣布放弃之后，来回踱步，发表意见：“看……现在，那巨人和我们一样，在时间中向前进，一样是一秒一分一个小时地过去，所以我们可以在一起。”

镑人都觉得很疲倦——纠缠不清，没有头绪的思索，有时比剧烈的劳动，更容易使人疲累。所以温宝裕在大发议论，没人表示意见。

温宝裕用力一挥手，一本正经地道：“重要结论第一点：在双程生命的回程之中，以每一天为单位，在单一的一天之内，和常人无异！”

说了之后，他扬扬自得，问各人：“这算不算是一项伟大的发现？”

我没好气：“太伟大了！”

温宝裕道：“进一天，退两天，然后又进一天，再退两天，就以这种的后退方式，来度过他的回程生命！”

良辰美景“哼”了一声：“这发现更伟大了，叫人感动得流下泪来！”

温宝裕不乐：“我还以为你们对双程生命有浓厚兴趣的。”

两人神情沮丧：“是又怎样，都无头无尾，不知从何进行才好。”

温宝裕道：“第一步，自然是先把那个地道挖掘出来再说。”

我道：“这要取决于那地道还在。要知道，地道一经填死，就不再存在，再也找不到了！”

温宝裕对我这样说法，倒也同意，来回踱步，突然之间，满面喜容，高举右手：“有了，有一个人，找到了他，就算地道已经填死，只要曾经存在过，他就有办法把它找出来！”

温宝裕说着，向我望来，像是在考验我知不知道他所指的是甚么人。

这自然难不倒我，我冷冷地道：“要找这个人，那比发现地道更难。”

良辰美景也想到了：“齐白！”

我和温宝裕都点头，是的，若是能找到盗墓家齐白，那么，他一定有办法，至少，他可以知道那地道是不是曾存在过。

盗墓而可以成“家”，功力自然非同凡响，可惜其人行踪飘忽，我倒可以肯定他必然藏身在一座古墓之中，只是不知是在世界上哪一个角落而已。

我挥挥手，正想再说甚么，忽然听得白素大声道：“黄主任，快问一问，哪一家殡仪馆，明天有很是盛大的出殡仪仗！”

白素的这个问题，可说是突兀之至，一时之间，人人为之愕然。

一时之间，黄堂手拿着电话，也不知道该如何下命令才好。

白素抱歉地一笑：“我也急得乱了——有了一点线索，他说，当他在街上，看到电视上播放空难消息时，看到街道上有一列车队驶过，照他的形容来看，那应该是一个盛大的送葬队伍。”

堂立时照白素所说的去询问，我望着白素，心念电转，但是又摇了摇头。

白素说的那是一个线索，不错，可以说是，却也没有甚么用处。

从这个送丧的队伍上，可以大致推测出电视台作特别报告的时间，从而推测飞机失事的时间，但所得的结果，一定也模糊之至。

因为第一，不知道电视台的特别报导是第一次还是第好几次了，这样重大的新闻，必然会重复又重复地作特别报导。第二，就算知道了新闻报导的正确时间，也无法知道空难发生的准确时间，因为无法知道空难发生的地点，也就无从推测失事飞机是何时起飞的。

不过，一线光，比完全黑暗好，这总算是一个突破，所以大家都等着黄堂询问的结果。

堂一面听电话，一面连连点头，他放下电话，吸了一口气：“我们真是悖时，连这样的大出殡，都一点也不知道！”

我不耐烦：“是甚么人出殡，你直说就是！”

堂被我抢白了一句，很是不自在，就咳了一下，才道：“是地产业大王的岳母。”

我们都“哦”了一声，对城市中的某些人来说，一个和豪富有关联的人出殡，可能是头等大事，但对我们来说，实在没有非知不可的必要。

堂道：“殡仪馆就在机场附近，预定的大殓时间是晚上七时零三分——那是吉时，铁定不变。大殓之后，随即出殡，所以可以肯定，车队在机场附近出现的时间，是在七时三十分左右。”

堂的推测分析，都很精采。可是，这时，我们却都想到了另一个事实，大受震撼，以致对他的那番话，没有多大的反应，只是神色凝重，默不作声。

我们这样的反应，一开始，令黄堂觉得奇怪。可是他毕竟也是头脑十分灵敏的人，立刻也想到了，他“啊”地一声，叫了起来：“他……说的……是真的！”

是的，这正是我们大家都想到的一点！

本来，对那巨人所说的一切，包括明天的空难、双程生命等等，我们虽然可以接受，但并不表示没有怀疑，完全相信。

尤其是对于造成几百人死亡的空难，总希望是那巨人在胡说八道，实际上不会发生。尤其，当那巨人说不出细节情形时，“根本没有甚么空难”的想法，也就产生。

可是现在，那巨人却提出了一件在明天会发生的事，证明了他并不是在胡说八道。

连我们也不知道明天会有富商岳母出殡一事，那巨人自然也不会知道，可知他真的看到了那个出殡的仪仗队伍。那也就是说，他也真的看到了飞机失事的图片，那说明，真有空难发生过，不必再怀疑了！

从接受一个怪诞事实是不能发生的，到肯定了这事实会发生，当然有很大的不同。

## 第十一章 果然发生

本来，就像一块大石悬在空中，会下会落下来，还在两可之间。而如今，却是那大石已落下来了，而且，结结实实，砸在心口！

堂在叫了一声之后，苦笑道：“我们总可以做些甚么的！”

我没好气：“做甚么，最好的办法，就是那巨人的方法，关闭机场！”

堂瞪了我一眼——这一天，我和他之间，不知道有甚么地方犯了冲，两人都觉得对方不对劲。人和人之间的关系，很有些时候，会出现这种莫名其妙的情形。

那天的情形要不是如此，也不会有以后的那许多事发生了。就算是在事后，也不知道是为了甚么缘故，只好说是“合该如此”了。

当下，各人心情都很沉重，白素道：“是不是可以托有影响力的人，和有关方面说一说？”

我立刻想到了陶启泉和大亨，当然，大亨比陶启泉更有力，因为大亨和政界的高层人士，关系密切。我也想到了国际刑警的高层和我认识的一些各国的特工，由他们出面来警告，说是有恐怖份子要进行破坏，也可以有效。可是问题是，用甚么去说服那些人，令他们肯去为我们向有关方面说项？

他们会接受一个人有“双程生命”这种事吗？

所以，我一面想，一面摇头，口中却找到了一个理由：“我看不中用，时间无多了，就算有人肯出面，有关方面第一件事，就是要开会研究，就算开的是紧急会议，等会开好，空难也已发生了！”

白素道：“那我们总算尽了力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：“你准备去找——”

她和我一起说了出来：“大亨！”

白素用电话联络大亨，十分钟之后，回电来的，却是朱槿。

白素很有耐性，把事情详细地告诉朱槿，要朱槿参加意见，看是不是能够阻止惨剧的发生。

朱槿的第一个反应是：“天！原来在机场闹事的，和这样的怪事有关。白姐，告诉你一件事，对这个……双程生命人是很不利，有情报指这个人极其危险的恐怖份子，属于一个极端神秘的恐怖组织！”

白素答道：“无稽之谈！”

朱槿道：“详细情形我还不清楚，不过不是无稽之谈，有关方面，有他做案……行事的一些纪录——别的不说，单说今天他在机场的行动，也足以使全世界的警务部门，把他当恐怖份子了吧！”

白素叹道：“可是他的目的，却是想救人，这世界真是是非黑白混淆不分的 沌世界！”

朱槿道：“我会尽可能去尽力，救人是要紧事，就算不能救所有人，也可以救得一个是一个。”

白素愕然：“如何救得一个是一个？”

朱槿的想法，听起来，很是异想天开：“到处去打听，自己相识的人之中，有没有要在二十四小时内搭飞机的，有，就要他们别搭乘。”

白素欣然：“是啊，可以到机场去，作个别劝阻，有肯听从的，就——”

我忙道：“不可！绝不可！你到机场去，莫名其妙宣布会有空难，叫人别搭飞机，非但别人不会听，会把你当神经病，而且，也扰乱公众安全，结果又会遭到警方的对付。”

朱槿道：“那就找自己人好了，大亨好像明天一早要远行，我就一定要他改期！”

白素重复着朱槿的话：“救得一个是一个！”

当时，我只觉得这两个聪明绝顶的女子，怎么竟然会想出这样的笨法子来，而且她们真的这样做了。事后，居然有意料不到的效果，那是题外话了。

温宝裕在白素和朱槿的通话告一段落之后，拍着手，道：“我们和这位巨人朋友相处的时间不多，还有好多问题要问，不可浪费时间。”

我叹了一口气：“你问吧，我实在想不出还有甚么好问的了。”

温宝裕绕着那巨人打转。那巨人像是对他颇有好感，一直望着他。温宝裕忽然叹了一口气：“他要是能说话，那就好了！”

我道：“他要是能说话，还不只是一个普通的大个子，决计不会有今日这样的奇遇。”

温宝裕的思想转得快，忽然又道：“我决定在快到午夜时分，和他——连在一起，看看他回到昨天去，是不是能把我也带去。”

他说着，向白素道：“烦你对他说明。”

白素骇然：“你说和他‘连在一起’，是甚么意思？”

温宝裕认真地想了一想：“时间来不及，不然就算动一个手术，真把我和他连接起来，我也愿意！”

听得温宝裕这样说，各人都大是骇然。我却很是佩服，因为这小子真是说得出做得到的，若是有十天十个月的时间，可以使他通过外科手术，和那巨人连接在一起的话，他还真会那样做。

现在，只剩下不到一天的时间，这个方法，当然行不通了。

他像是很感到遗憾：“所以，只好和他绑在一起。黄主任，有没有最好的手铐，把我和他铐在一起，看看他是不是能把我也带走。”

我忙道：“别胡闹了，真是把你带走了，令堂和蓝丝那里，怎么交代？”

温宝裕呆了一呆，只生感叹：“唉！一个人要是能够赤条条来去无牵挂，那有多好。”

没有人去理会他的“无病呻吟”，黄堂道：“有，不过他要是能把我也带走，这双程生命，也未免太简单了！”

白素已在不断向那巨人做手语，那巨人也有作答，过了好一会，白素才道：“他说不上来，不过他答应了，你可以试一试，他不知道会有甚么结果。”

温宝裕跳了起来：“妙极！”

良辰美景道：“不行，你牵挂太多，还是由我们随他去来得好些。”

堂苦笑：“这人要是真在这里不见了，我只怕要糟糕透顶，不如由我跟他去算了！”

我“哼”了一声：“不见就不见了，会糟糕成怎样？”

堂焦躁起来：“你别我说一句，你就顶一句，糟糕到怎样，我不知道，可是我知道，事情一定发生在我的身上，不是在你的身上！”

堂这话，更令我反感，要不是白素连使眼色，我还要向他口出恶言。

我没有再说甚么，黄堂重又回到一角去生闷气。白素代温宝裕再向那巨人转达了温宝裕要和他“连在一起”的意愿，那巨人现出了怪异莫名的神色来，望定了温宝裕。

温宝裕的神情，十分紧张，频频问道：“他怎么说？他怎么说？”

白素缓缓摇头：“他说，不中用——有一次，在桐柏山，中国河南省的，他不小心着了一帮土匪的道儿。那帮土匪曾吃过他的亏，用下三滥的方法捉住了他，在他双手双足上，都套上了铁环，绑在一根铁柱上，商量着要剖心报仇——”

白素说到这里，又摇了摇头，停了一会，忽然加了一句：“其中有一个细节，我想不通——且不去说它。那帮土匪，磨利了刀，齐集了人，他也自知在劫难逃了。却不料土匪还未曾下手，时间已过午夜，他一晃之间，人已在一座大庙之中，出了庙一看，景物全非，已到了中国的南方，不是福建，就是广东了！”

大家听得目定口呆，白素又道：“所以，你就算动手术和他连在一起，到时，也自然分开，而他在时空的变异之中，不知道会到哪里去。”

温宝裕叫道：“这太不可思议了！那帮土匪——”

白素道：“那帮土匪如何了，再也没有人知道，因为他再也不会与之相遇了。”

我道：“你想不通的细节是甚么？”

白素道：“我在想，恰时间过了午夜。若是在午夜之前，土匪就下了手，他是死是生？”

这个问题一出，无人能够回答。

照说，那当然是死！

可是，他若是死了，他的回程生命，如何继续？

是，他的回程生命，就此结束了？

我道：“他自己怎么说？”

白素道：“和我们一样，他——不——知——道！”

温宝裕道：“好极，一切都是未知之数，不管怎样，我都要和他连在一起，他是不是同意？”

白素居然笑了一下：“他对你很有好感，说你给他的食物，美味之至。他可以让你骑在他的肩头之上，他还表示，若是真能把你带走，有你作伴，那是大大值得高兴之事。”

温宝裕闻言，不禁伸了伸舌头，良辰美景笑得打跌：“好啊，小宝成了巨人的玩具了！”

温宝裕居然大无畏：“别吓我，我不怕，能回去，自然也有办法能回来！”

我隐隐觉得这事有点不妥，但由于整件事都不着边际，想担心也无从担心起，也就想过就算。

当下，我、温宝裕和良辰美景，又通过了白素，向那巨人问了不少问题。可是也都不得要领。

时间过得快，不知不觉之间，天色已黑了下來，温宝裕又去准备了一

顿丰盛无比的食物。我们都没有甚么胃口，那巨人又据案大嚼，乐不可支。

在这期间，白素曾抽空用电话，联络了一些熟人，问他们是不是会搭飞机。

朱槿也差不多每隔一小时，就打一个电话来。朱槿最后一个电话，是在晚上十时前打来的，她道：“事情真巧，我认识的人之中，没有人要在近期搭飞机，只有大亨要到瑞典去，五分钟之后出发去机场，飞机在十时十分自本市起飞。我劝他取消行程，他不肯听。”

我立即道：“他不听，你要强制执行！我们有确切的证据，确实会有空难，虽然未必是他所乘搭的那一班，但何必冒险？”

我的话才一说完，就听到大亨雄浑的笑声传来：“老卫，生死有命，你怎么也如此执着了？”

我大喝道：“少扮潇洒，你比谁都怕死！叫你碰上了我命你取消此行，这就是你的命！”

朱槿，别和他说废话，下手！”

我想，朱槿出手，必然在我发令之先，也是同时发生的。

电话之中，只听得大亨发出了一下闷哼，接着，便是一下重物坠地之声。

我笑道：“下手太重了些吧？”

朱槿回答：“没有办法。爱之深，责之切。”

这六个字竟被她在这时引用，听来古怪之极。

其实，我当然不必担心，朱槿焉有出手不知轻重，伤害了大亨之理！

那时，那巨人在吃饱喝足了之后，就在大厅的地上，躺了下来，不一会，鼾声如雷，睡得极沉。

我从来也未曾知道一个人的鼻鼾声可以大到这种程度。巨宅的大厅极大，为了避开如雷的声响，我们已经到了离开他至少有十公尺以上的一个角落。可是，讲话还是非得提高声音不可，不然，就算面对面，用正常的声音，还是听不到对方的语声。

只有黄堂，守在那巨人的身边，也不知道他在想甚么，我也没有去注意他。事后，我才想到，他可能对即将降临在他身上的噩运，很有预感。

温宝裕望着正在酣睡中的巨人，道：“真是可惜，‘回程生命’何等珍贵，他却还要浪费时间在睡眠上！”

温宝裕这种似是而非的理论甚多，我不禁笑道：“这像话吗？人的生命，本来就珍贵无比，可是还不是人人都要睡觉！”

温宝裕叹：“是啊，都可惜。要是使人可以不会疲倦，不必睡觉，那么，等于是每个人的生命，增加了一倍，至少是三分之一！”

我道：“人各有志，不少人视睡为人生一大乐趣，你怎可剥夺他人的乐趣？”

温宝裕笑道：“爱睡者睡，爱醒者醒，各适其式，岂非大妙。”

我也感叹：“本来各适其式，是最好的了。可惜有一些人，天生有毛病，硬要将自己所喜，强加在他人的头上，甚至不惜动用武力，来达到如此目标，这才是人间纠乱不绝的主要原因。”

这时，温宝裕也早从酒库中取出不少美酒来，大家把盏闲谈，话题虽不离那巨人的“双程生命”，但有时天马行空，也不知道会扯到哪里去。

时间过得很快，到接近午夜时分，那巨人仍然在沉睡，温宝裕正在说：

“难道他在熟睡之中，也会突然不见？”

我道：“不是他不见，而是整个时空的转移，他本身并没有移动，该睡的一样睡！”

温宝裕道：“真好，一觉醒来，人事全非。”

良辰美景觉得倦了，互相靠着，在闭目养神。

时间，大约是在十一时四十分左右，突然之间，电话铃响了起来，是黄堂的电话，黄堂陡然抬头，听电话，才听了一句，他就发出了一下叫声。

灯光之下，只见黄堂身子在发颤，脸上死灰，这种情形，一看就知道有事发生了。

我疾声问：“怎么啦？”

堂道：“快看电视！快看电视！”

他叫得无头无脑，我们都为之一怔，但随即明白，电视上一定有重大的事件在报告。这大厅中并无电视，温宝裕大叫一声：“跟我来！”

良辰美景已首先掠起，几个人一下子全奔进了右首的偏厅之中。温宝裕开着了电视，就看到了特别新闻报导：“自本市飞出，原定飞往北欧的一架大型客机，在起飞不久之后，在空中发生爆炸，坠毁在距海边不远的山岭之间，机上”

我不知道别人怎样，我自己，只听了几句，就根本无法听下去，只觉得头脑发胀，耳际嗡嗡直响，甚至连那个新闻报告员的面目，看起来也渐渐模糊。

丙然有空难！

我们把空难的时间估计错了！

那巨人说他是华灯初上时看到电视画面的，那是第二天，重复又重复报告中的其中一次，并不是空难发生之后的第一次！

现在我们看到的，才是空难发生之后的第一次特别报告，空难不是在明天发生，而是今天就发生了！

我在头脑一片紊乱之间，只听得白素叫道：“就是那班飞机，就是大亨本来要搭的那班飞机！”

我向她望去，她的神情很激动，手放在心口：“天，总算救了一个！总算救了大亨！”

白素的行动电话也响了起来，白素一拿起电话来，不问是谁，就道：“他醒了？知道自己死里逃生了？”电话当然是朱槿打来的，白素只讲了几句，就收起了电话。

这时，我们都盯着电视，身子都一动也不动，当真如同泥塑木雕一般。

报告员在说，拯救人员正赶往失事现场，至少有数百人目击飞机爆炸的情形，飞机碎片像烟花一样在半空中散开。

报告员还在呼吁，观众之中，若有幸把这场惨剧发生时的情景，摄录下来的，请和电视台联络。

电视台也立刻请来了空难专家分析，说是根据目击者的说法，飞机在空中爆炸，成了碎片，那等于说机上所有人生还的机会是零。

报告员声音沉重，也出现了许多人涌在航空公司办事处的画面。

温宝裕首先打破沉默，他语音有些发颤：“这巨人……真的有双程生命，他经历过的事，确然会发生！”

温宝裕的那句话，才一出口，黄堂就“啊”地一声，叫了起来，直奔



向大厅，他奔得太急了，以致才奔出了几步，就一下子摔倒在地，他立时跃起，继续向前奔去。

我也陡然一惊，立即看时间，已经过了零时，是零时十一分了！

镑人互望，可是大厅方面，却静寂无声。我吸了一口气，急急向大厅走去，只见黄堂在刚才那巨人躺着酣睡之处，木然而立。

地上，那巨人发出的鼾声依稀像是还在，他呼出来的酒气，也可以闻得到，可是他人，却已不知去向了！

我的脚步声惊动了黄堂，黄堂转过头来，脸色灰败，存着万分之一希冀地道：“他会不会……走开了一会？”

我直斥道：“你明知他回到昨天去了，还说这种话！”

这时候，我心中也懊丧不已，因为我们本来准备看着，到时候这巨人是如何消失的，温宝裕还准备和他连在一起。可是恰空难的消息于此时传来，吸引了我们的注意力，以致不知时间之眨过，错过了一日和另一日交替的那一刻，没能目睹这巨人消失的情形。

而这种机会，以后再也不会有了。

镑人的心情和我相仿，很是沮丧，所以，黄堂是在甚么时候静静离去的，也没有人注意。

温宝裕连连顿足，不住唉声叹气，为错过了这样一个再也难逢的机会而伤心。

白素安慰他：“小宝，能叫我们有机缘遇上这样一个奇人，已经是很值得高兴的事了，不可贪心。”

温宝裕长叹一声，他自有他自己的一套想法：“不是不可贪心，是贪心了也没有用——要是贪心有用，我还是非贪心不可！”

白素微笑了一下，也不和他争辩。白素又打了几个电话，询问空难的详情，由于事情才发生，所以各方面的消息，很是混乱，和新闻报导大致相仿，也问不出一个所以然来。

大约在半小时之后，大门口传来了“当当”的敲门声。这所巨宅的大门上，有两个大铜环，系在门上的一个空心部分，敲动这铜环，就发出如同敲铜锣也似的声音，听来很是夸张。

温宝裕一面向外走去，一面道：“半夜三更，何人来访？”

我道：“你猜呢？”

温宝裕笑：“当然是死里逃生之人，报恩来了！”

这小子，果然有七八分机伶，不一会，他带了两个人进来，一男一女，可不是大亨和朱槿。

大亨一进来，就向我们拱手为礼，表示感激，只说了一句话：“大恩不言谢！”

朱槿却脸色沉重，四面看了一下，说了一句突兀之至的话：“所有的人，全在这里了？”

我讶然道：“甚么意思？”

朱槿和大亨的动作一致，两人都取出了手提无线电话来，朱槿道：“我们来的时候，看到大批警车向这里驶来，通向这里的道路，都由警方设了路障，我们要不是有特别通行证，根本进不来。我看警方准备对付这里，那天闹机场的……人呢？”

她在说“大闹机场的人”之际，中间顿了一顿，看来她本来是想说“大

闹机场的恐怖份子”，后来，才改了口的。

我一听得她如此说法，心中一凛，陡然之间，想起一些事来，思绪变得紊乱之至。

## 第十二章 大惹官非

大亨接着道：“我想你们需要律师，需要好的律师，需要很多好的律师！”

温宝裕和良辰美景究竟年轻，社会经验还差了一点，都愕然道：“为甚么？”

我和白素立时互望了一眼，白素摇了摇头。我们在一个眼色之间，已经交换了语言所能表达的讯息，我是在说：走！我们还有时间走。白素的回答是：不走！我们没有做错事，何必心虚要走？

温宝裕看出了我们脸色不善，忙道：“怎么了？”

我沉声道：“虽然不能说大祸临头，可是这屋子，只怕要遭劫！”

这巨宅内容之丰富，举世无双，温宝裕一听，大吃一惊，张大了口，一时之间，竟说不出话来。

白素道：“就算要搜屋子，也不能随意破坏，小宝，你放心！”

温宝裕更是吃惊：“搜屋子？”

白素道：“是的，我猜想是这样，由于飞机发生爆炸，有关方面，将之和大闹机场一事，联系起来，认为那巨人是恐怖份子，飞机是遭到了破坏——他们认为那巨人早知有破坏的计画，所以才预知有空难。大搜捕行动，只怕还不是当地警方的事，而是由国际合作反恐怖行动组织所部署的。”

白素一语未了，突然之间，强光自四面八方，射将过来，同时，扩音机传来了洪亮的声响：“屋中的人注意，你们已经被包围了，限你们在三分钟之内，把双手放在头上，慢慢走出来！”

良辰美景喝道：“闯！”

朱槿疾声阻止：“万万不可，就照吩咐走出去！”

事后，我们才知道，那巨人一开始闹机场，国际反恐怖组织已经接到了报告，他们也立刻作出了和白素猜测那样的判断，认为有人要制造空难，所以在那时已开始了行动。

其中，在世界各地的警务首脑、特工领袖，都是利用了军用超音速喷射机赶来本市的。

像美国的小纳尔逊，就是其中之一，还有两三个国际刑警上层重要人物，也是如此。

且说当下，大亨和朱槿一起道：“出去，不会有事，律师们也该赶到了！”

我又是生气，又觉得这是一场闹剧，问：“难道是黄堂安排的？”

朱槿叹了一口气：“据我所知，主角要是不见了，他就惹了大麻烦了！”

我不无恼怒：“你究竟知道多少！”

朱槿不以为然：“你是知道我干甚么的，八千公里外的讯息，我都立刻可以得，何况是近在咫尺的事。”

我努力定神：“那你把知道的情形，全告诉我。”

朱槿道：“要一面走一面说，不然，三分钟的限时一过，他们就算把这屋子夷为平地，全世界都不会有人说一句不是！”

温宝裕一听，急得叫了起来：“快走！快走！”

他才跨出了一步，就把双手放到了头上——我完全知道他不是动不动就投降的人，但是这屋子是陈长青留给他的，可不能毁在他的手上。

我叹了一口气，无可奈何——我这一辈子，做过各种各样的事，但是把双手放在头上走出去，这种窝囊事，却也没有做过。

大亨看出了我的心思，他先把双手放在头上，向我一笑：“大丈夫能屈能伸，不算甚么，连成吉思汗也曾受过屈辱，何况我们又不是真正投降，只是避免不必要的误会，外面有的是我们的熟人，一出去就没有事了！”

大亨自己的身分地位，何等至尊，他反倒这样来劝慰我，令我很感动，道：“也罢。不过，似乎不必那么早就高举双手吧！”

大亨也笑了起来，于是，一行人，遵照指示，一出门口，就把双手放在头上。

出了门口一看，才知道朱槿所言非虚。外面的阵仗之大，真是骇人。单是在上空盘旋的直升机，就有七八架之多，由四面八方和上空射过来的灯光，集中在门口的空地上，岂止如同白昼，简直连眼睛也睁不开来。

我们来到空地中心，才听到来自半空中的声音喝道：“都站着别动，维持原来的姿势，一动也别动！”

我们几个人相视苦笑，心知对准我们的各种武器，只怕没有一千，也有八百，常言道识时务者为俊杰，在这种情形下，还是遵命不动为是。

有三架直升机迅速降落，有七八个人分别下了机，向前走来，由于强光集中在我们身上，所以我看出去，只能见影影绰绰的人影而已。

但是那几个人看我们，当然可以看得清清楚楚，立即听到，他们几乎人人都发出了几下惊呼声，其中有一个人更叫：“卫斯理，是你！”

我仍然看不清他是谁，不过听声音，我也认出他来了，正是小纳尔逊——此君的官愈来愈大，他竟然亲自驾临，可知事情实在非同小可。

我苦笑道：“小纳，你好！”

另外有几个人急奔过来，双手挥舞，叫着大亨的名字，来到了近前，神色惶恐之至，神经质地叫着：“误会……一定是误会！”

大亨冷冷地道：“我们可以放下手来了？”

有好几个人同时大声叫：“各单位注意，是误会！不准有任何行动！”

在那些叫嚷声中，我还辨出了警方总监的声音。由此可知，这大亨，是真正的大亨，影响力之大，难以想像。

也亏着有大亨在，我们一千人也占了便宜，不至于成为阶下之囚。而不到十分钟，十几个律师气急败坏地赶到，事情就要好办了。

这时，小纳和我已经有了简单的对话，我第一句话就告诉他：“事情不可思议之极，比你曾经历过的所有怪事，加起来更怪。”

小纳招手，叫过来几个人：“我们会用心听。”

他也没有向我介绍那些人，但看起来个个精悍无比，当然全是世界各地反恐怖活动的主持。

虽然环境不是很适宜叙述如此复杂的事情，但我还是急急把有关那巨人的事，说了一遍。

我相信听我说话的那几个人，全有着极高的理解力，可是一时之间，在他们脸上现出来的古怪神情，简直是难以形容。

他们部一致望向小纳，小纳说得斩钉截铁：“我对于听说的话，不会有任何保留，百分之百地接受。”

来，在一次更多人参与的会议上，我和白素出席，会议由小纳主持。我在会上，花了更多时间，更详细地叙述了那巨人的“双程生命”，小纳又再次说了这几句话。

我、白素、良辰美景、温宝裕、大亨和朱槿，都没有惹上官非，事情不了了之。可是黄堂却没有那么好连气了。

他惹上了大麻烦。

虽然，我一再地向各方面叙述了发生在那巨人身上的事，也得到小纳的大力支持，大亨的竭力保证，可是空难是由于恐怖份子破坏，这一点还是在某些人的心目之中的必然，不肯放弃。

以警务总监为首，竟得出了一个可怕之极的结论：那巨人是恐怖组织中的一份子，知道有破坏飞机的事，不知基于甚么原因——可能是神经不正常，他大闹机场，抢夺武器，劫持人质，泄露了恐怖阴谋。

警务总监还特别说明，警方在处理这件事情上，十分得宜，解除了恐怖份子（那巨人）的武装，人质无一伤亡，而且，把恐怖份子交给警方特别工作室主任，暂时看管。

可是结果，恐怖份子竟然不知所终。

包可怕的是，在那巨人不知所终这个现实之前，警务总监不但那不相信那巨人的“双程生命”，而且，也不单指责黄堂失职，而是指控黄堂和恐怖组织有勾结，所以放走了一个重要的恐怖份子！

这是极其严重的指控，即使在一个法治完整的社会之中，这种指控，也严重之至，甚至不被保释。

等到我知道了黄堂的处境竟如此糟糕时，也不禁后悔不迭。

我后悔，一来没有当晚在机场，由得那巨人把总监摔死，至少把他摔成植物人，也就不至于让他想出这样的坏脑筋来害人。

二来后悔，这种结果，黄堂其实是一早就知道的了，而且，曾一再提出来过，可是我却当作了耳边风，非但不在意，而且大起反感。

若是依了黄堂的主意，把那巨人送进拘留所去，那巨人到时在拘留所之中消失，黄堂自然背不上“故意纵放要犯”的罪名了！

堂被停止职务，羁押了三天，大亨和我发动了很多人，并且动用了超过十名大律师，才使得法庭准许黄堂保释候审。

我去接他出来，他连望也不望我，我向他深深一鞠躬：“对不起，是我的不是！”

堂看来是伤心透顶，竟然道：“阁下说甚么？阁下是甚么人？我不认识你！”

来接黄堂的人甚多，我被他这样奚落，只好僵在当地，作声不得。

我想要分辩几句，白素在我身边道：“他现在在气头上，我们只管尽力帮他就是。”

帮他，就是要找最好的律师，帮他打官司。律师团说：控方也没有确实的证据，证明黄堂和恐怖组织有关联。但是，有关甚么“双程生命”的证明，也肯定不会为法庭接受，即使提出这种证词的，包括了如大亨、小纳这

种有身分地位的人在內。

这就使事情变得很是棘手——黄堂“罪名成立”的可能性是五十五十！

大亨比较乐观，这样看：“说他和恐怖组织勾结，那是荒天下之大唐，一定不成立。不过他疏忽职守，令一个交给他看守的人不见了，这一点，却是百口莫辩，所以，警务工作，他是干不下去了的。”

大亨更拍胸口：“不干就不干，我可以提供一百多个比他现任工作更好的工作给他。”

可是黄堂却拒绝了大亨的好意——事发之后，他根本不和我说半句话，将我一之入骨，只有一次，从法庭出来，我把他截住了，要他不要躲避我，该打该罚，总要有个表示。

他这才额上青筋暴绽地把我当众骂了一顿，小部分内容，上文已记述过，他骂完之后，又加了几句：“别以为从此我会原谅你——绝不会，我再也不想见到你，单是为了不想见你，我就可以不惜人间蒸发，从此消失。你知道甚么叫‘不共戴天’？这就是！”

这一顿痛骂，令我狼狈之至，而且还白挨骂，对事情的改善，一点帮助也没有，堪称冤枉之至。

堂在拒绝了大亨的好意之后，大亨曾去找他，黄堂向大亨透露了心声，由大亨转述给我听。黄堂说：“当警务人员，是我毕生的志愿。我一直以为自己是幸福的人，可以在警务工作的岗位上终其一生。可是这幸福却被卫斯理这混蛋打破了，那等于是扼杀了我的人生乐趣，我还会对其他甚么工作有兴趣？”

大亨笑道：“你想继续做警务工作，那也可以，我可以使你到甚么小柄家去，当警务总监！”

堂勃然大怒：“你把我当甚么人，竟然这样子侮辱我！”

大亨吓得连连道歉，落荒而逃，来到我这里，转述了黄堂的话之后，叹了一口气：“我看，你和他之间，再也无法恢复友情了，唉，为了莫名其妙的一个人，竟生出那么多是非来。”

我道：“那不是‘莫名其妙的一个人’，那是一个有着双程生命的奇人！”

大亨道：“是，奇怪极矣，他现在在甚么时候？”

我道：“算起来，应该回到五月份去了！”

大亨用力一挥手，告辞回去。

我为之闷闷不乐，黄堂的案子还没有开审，那次空难的原因，也寻不出来。

白素见我如此情绪低落，提议道：“不如再去试一次，再去找黄堂，拚着再挨一顿骂，或许事情会有转机，也未可知。”

想起挨骂的滋味，确然不好受，但事情确然是我不对，不妨再去一试。

所以我答应了。

再也料不到，这一去找黄堂，竟然又发展出一个故事来，意外突兀之至那是另一个故事，表过就算。

在那巨人失踪算起，大约两个月的时间，陈长青的那巨宅，当真遭了劫，先是被警方人员彻底搜查了一次，温宝裕紧张之极，和十几个律师严密监视搜查行动，不容许有任何破坏。

饼了这一关，他和良辰美景就开始挖掘那巨人所说的那条地道。

我早就说过，那将是徒劳无功的事，他们偏不相信。

结果是劳师动众，进行了巨大的工程，把整个地窖，挖下了近三公尺深，而一无所获。

而且，工程艰巨无比，因为地窖之下，第一层，铺有近一公尺厚的花岗石，每一块重在三吨以上。

若不是陈长青在留下巨宅的同时，也留下了大量金钱，他们的这一举动，足以令一个中等富豪破产。

这挖掘行动，扰攘了好几个月——在这期间，当然又发生了许多事，但大部 这个故事无关，反倒是和黄堂有关的事最多。

一个国际化大都市的警方特别工作室主任，被指控和恐怖组织有关，而且，这个恐怖组织，最近还“成功地爆炸了一架客机，造成超过三百人死亡，罪大恶极”，那自然是轰动世界的新闻。

这种官司，一审经年，黄堂虽然在大亨等人一力主持之下，可以“交保候审”，可是条件也十分苛刻，不但保释金是天文数字，而且，他还要随身佩戴“警方监听仪”——这种电子仪器，可以使警方二十四小时知道他的活动范围。当然，警方在总监的亲自命令下，对他的一切行动，进行了严密的监视，他和一个失去自由的犯人，几乎可以划上等号了。

他身受如此，对我的误会，自然加深，我明知很难挽回，只好暂时搁一下再说。

在这期间，我和白素不止一次，讨论那巨人的“双程生命”这种奇诡莫名的现象。但是和最初一样，观念之上，都混淆之至，有时，像是挑到了一些头绪，可以顺此发展下去，可是，立刻又有一个足以推翻这个头绪的疑问产生，那头绪又不成为头绪了。

这种情形，在过往我们的讨论中，曾一再出现，我也都记述过了。既然没有新的发展，那么也自然没有必要加以重复。

却说在若干日之后，我和白素又讨论起来，我忽然想起一个久已想问，但却一直没有问的问题来。

我直视着她：“这四巧堂的手语，如此复杂，你是如何学会的？”

我这样问的时候，态度自然很是紧张，所以白素也可以体会到问题之后的潜台词：你还有多少花样，是我完全不知道的？

白素笑了一下，却是答非所问：“你不觉得，我们讨论来讨论去，一点头绪也没有，是不是应该找一个有见识的人，去请教一下？”

我道：“我早想过了，找——”

说到这里，白素道：“找爸爸！”

我则道：“找令尊去！”

两人心意一致，莫逆于心，我对于刚才的“严词责问”，不禁大感惭愧，挥了挥手，表示那问题，不必提也罢！

白素也居然真的没事人一样，当我没有提过，并不作答。

这倒使我有些纳闷：莫非其中真有甚么隐秘不成？不过，我立即用力摇了摇头，把这个念头抛开。白素像是看透了我的心意一样，望着我微笑，更显得高深莫测。

于是，我们就启程去找白老大。

到了法国，见了白老大，把情形说了一遍。在我和白素叙述之际，他老人家闭着眼睛，一面喝酒，一面在树荫下乘风凉，只是不时发出一些语句做为反应，例如“啊！四巧堂”、“真不可思议”、“那地道，只怕是找不到了”

之类。神情则不一，一下子蹙眉，一下子微笑。

等到讲完，他叹道：“当真是天下之大，无奇不有——你想得到的事情都有，还有不知多少，是你想也想不到的。双程生命，嘿嘿，若是叫我老头子再活回去，这可要我的命了，宁愿早点到阴司去做鬼还好！”

白素有一个心愿，一直希望她的父亲，能和她母亲一样“成仙”，但这种事岂是强求得来的，想起纵使百年，也难免一死，不免伤感。不过话说回来，白老大的感叹，大是有理，要是再活回去，也太难以想像了。

白老大又听了我们所作的种种推测和假设，他双手一摊：“我没有补充，应该说，我无法有补充。这种事，只好囫圇接受事实，连想也不必多想，愈想愈是涂，因为它和我们的逻辑观完全不合，使我们的脑部，无法运作，自然得不出任何结论来。这情形，就像你违反了电脑的操作过程，不可能得到甚么一样！”

白老大这样说，倒很能说朋我们在这件事上，摸不着边际的情形。

他忽然又道：“这种事，我猜想，以前发生过好多次了！”

他这句话，倒真有点石破天惊，我和白素都为之愕然。白老大“呵呵”笑着：“在古代的笔记小说之中，多有记载着，某处忽然出现了一个怪人，或僧或道，丐或普通人，看起来疯疯癫癫，说上许多莫名其妙，人人难明的话，然后一下子就失了踪影，可是他所说的话，后来应验了。这种记载，是不是很多？”

凡是看过些中国古代笔记小说的人，都可以知道，像白老大刚才举例的那种记载，多至不可胜数。

我明白白老大为甚么提出它们来，我道：“这些突然出现，又突然消失的人，全是……双程生命之中，正处于回程生命的人！”

白老大道：“你看，是不是可以如此理解？”

我大是叹服：“可以，太可以了！他们所作的那些‘预言’，全是他们经历过的事，就像那巨人知道有空难一样，当然后来都一一应验了。”

白老大伸了一个懒腰，忽然问我：“你难道不奇怪，何以阿素竟然会四巧堂的手语？”

我有点悻然：“我问了，她不肯说！”

白老大哈哈大笑，白素过去，搂住了他的脖子，父女二人，笑作一团。白老大边笑边道：“她六岁那年，我为了要探知四巧堂的机密，命她扮做又聋又哑，被四巧堂发现收留，她在四巧堂高手的抚养下，过了一年多，还有甚么学不会的！”

事情说穿了，再简单不过。可是命一个六岁幼女，扮做聋哑，混入四巧堂去，这种犯江湖大忌之事，其中的凶险万状，我只能设想百分之一，已是背脊冒冷。

若论胆大妄为，白老大可算是天下第一了！

白老大笑声陡止：“你在心中骂我甚么？”

我老实道：“胆大妄为，天下第一，八字而已。”

白老大大是高兴：“好评，刻在我的墓碑上！”

夕阳渐西沉，一时之间，三人都静了下来，顿觉宁静无比，这一日也就过去了。

后记：一位物理学家的来信

这个故事记述完毕之后，我却迟迟没有发表，原因是有个关键一直困

扰着我。今天接到了一位物理学家的回信，才终于令我茅塞顿开。（这位物理学家举世闻名，是个残而不废的奇人，我也是不久前才和他结识。由于那段经过太过匪夷所思，而且有些疑点尚未解决，所以我至今未曾整理出来。）

因此，我决定将这封信做为这故事的后记，以下就是信的内容。

亲爱的卫君：

来信收到，您所叙述的确实是个罕见现象，不过我要强调，它在理论上绝对成立。

谤据量子力学，一切物理都是量子化的结构，换句话说，全都拥有最小的单位，甚至时间、空间亦然。我们通常感到的连续性，其实只是一种巨观的错觉。因此之故，正向和反向时间轴的“交点”，并非真正一个没有大小的点，而应该是一个区间。若将两个时间轴想像成两条带子，就不难理解其中的意义。

唯一的问题是，时间的基本单位尺度极短，这个所谓的“蒲郎克时间”，数量级只有十的负四十三次方秒。它为何会无端暴涨了十的四十八次方倍（根据您的叙述，那人在正向时间轴存在了一整天），则是一个较难解释的现象。话又说 来，在我所钻研的量子宇宙学领域中，某些事件虽然机率极小，只要不等于零，它就绝对有可能发生。

希望以上的说明对您有些帮助，代问候嫂夫人和今千金。

P S：请转告温宝裕先生，我们已经收到他的申请表和读书计画，他很有可能获得全额奖学金。像他这种想像力极端丰富的青年，最适合学物理不过。我甚至期望有朝一日，他能成为我的子弟。

您忠诚的朋友  
S . W . H  
草于剑桥

【全文完】



